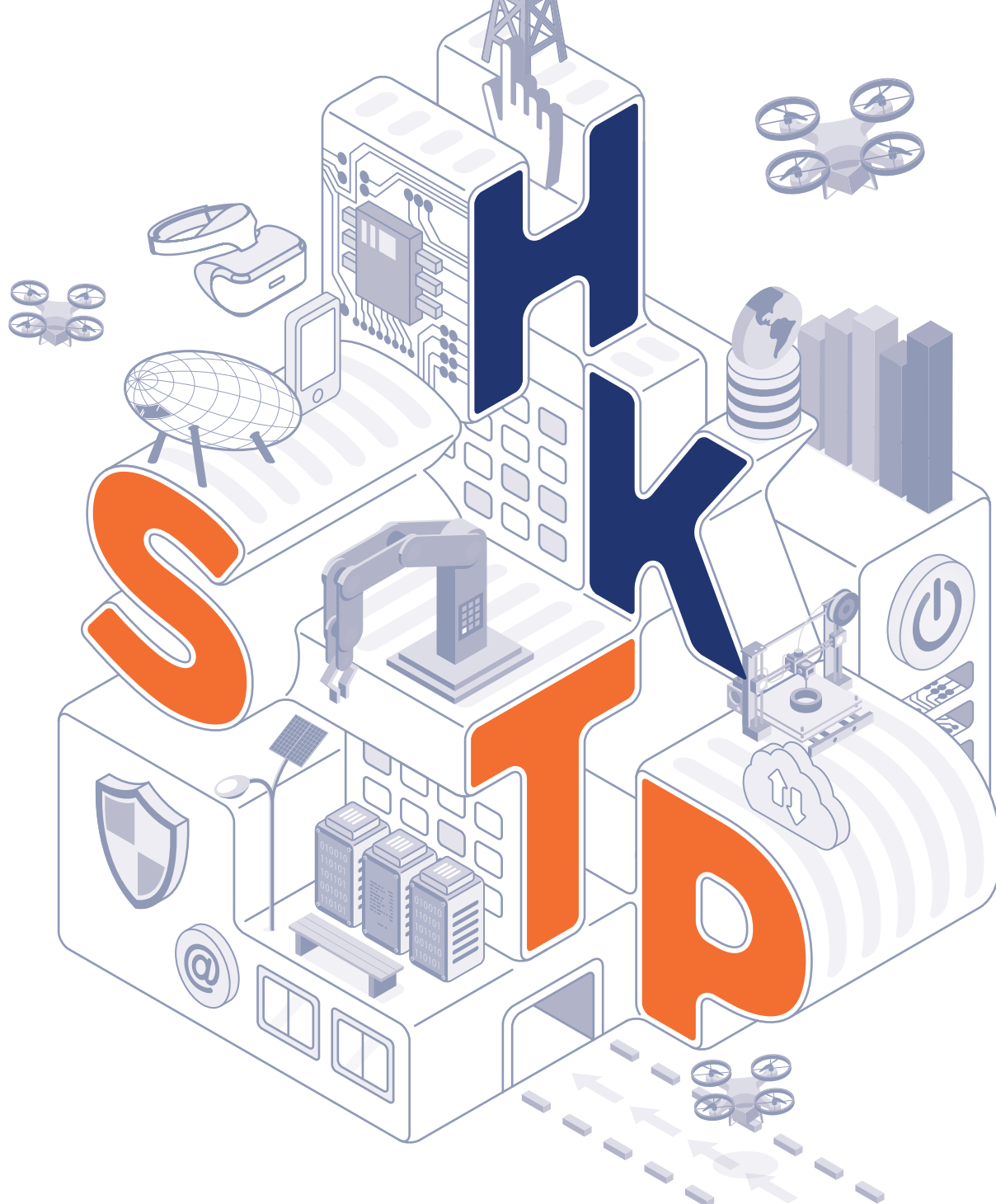


群策力量



成就創科





Printed on FSC™ certified paper and other controlled material using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plate system and soy-based inks
採用 FSC™ 認證紙張及其他受控來源的材料以環保板材和大豆油墨印製

目錄

1. 我們的故事

主席的話	2
行政總裁報告	4
我們的成長蛻變	6
今日的香港科技園	8
成果概覽	10
服務領域	13
明日發展	19

2. 企業發展

公司架構	22
公司資料	23
董事會	24
董事委員會	32
企業管治報告	33
風險管理報告	41

3. 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告

董事會報告	44
獨立核數師報告	47
經審核財務報表	51

主席的話

各位朋友：

能夠走到最前線，親身參與香港科技園公司的蛻變歷程，我深感榮幸。今天，香港科技園公司磨礪以須，為香港成為領先的創新和科技樞紐注入新動力。

我在二零一四年出任香港科技園公司主席，正式展開五管齊下的蛻變之旅。時至今天，我們已在多個層面取得長足進展——從回應需求到主動發掘機遇；從提供硬件設施為主到建構充滿活力的創科生態圈；從著眼於發展香港科技園公司到放眼香港的整體和長遠發展。目睹當今的管理階層朝氣蓬勃，目標一致地帶領香港科技園公司邁步向前，深感欣慰。

為實踐香港科技園公司的「3C」使命——聯繫 (Connect)、協作 (Collaborate) 和促進 (Catalyse)，我們積極推動夥伴公司與潛在業務夥伴和投資者的互動，提供全面的設施和服務以支持研發工作和產品原型製作，並鼓勵夥伴公司之間共享知識，目標是培育企業家並扶助其公司成長。

建立橋樑共創協同效益，是建構充滿活力的創科生態圈的關鍵，正是香港科技園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初採用的新標誌所表達的理念。新標誌描繪化學教育中的甲烷分子 (CH₄)，其氫原子代表創科生態圈中四個不同群體——業界 (包括製造商、投資者和企業)、學術界、科研界和決策當局——通過代表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碳原子而凝聚。我們堅信，只要同心同德，通力合作，定能達成目標。

我感謝和欣賞香港科技園公司同事們的敬業精神，他們堅定不移地聚焦創造價值——在科技和商業各領域創造就業；促進知識和技術轉移，令香港成為現代化智慧城市；並為社會和經濟帶來正面效益，以提高大眾的生活質素為最終目標。多年來，各位同事努力不懈取得的豐碩成果，已獲得社會廣泛認同。

建立具活力的創科生態圈

香港科技園公司秉承為香港整體利益服務的精神，在建立創科生態圈方面發揮積極的推動作用。我們擁護成立創新及科技局，並就填補創科生態圈的空白地帶，向政府提出多項建議。我樂見部分建議已經落實，例如更便利的人才輸入程序，以及香港交易所為新經濟公司修訂上市規則。

此外，最讓人鼓舞的是政府於二零一八年財政預算案中，慷慨撥款500億港元支援創新科技發展，其中100億港元分別用於醫療科技和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兩個創新平台。香港在生物醫藥研究方面擁有獨特優勢，具備世界一流的醫學院系、領先的基礎研究和臨床實踐。我們必須繼續發揮所長，致力培育本地人才以長期維持競爭優勢。

增強基礎設施及與內地的連繫

感謝政府和立法會的支持，香港科技園公司近年推出多項重大基建項目，以強化創科生態圈和促進創科發展。

科學園的擴建工程首階段將在二零一九年完成，為生物科技和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公司提供兩座全新智慧型大樓連同專用的實驗室及工作空間。「創新斗室」亦將按照規劃，於二零二一年啟用。該智能住宅大樓設有500個單位，為科技人才提供實惠的共享居住和工作空間。

根據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工業邨2.0計劃，我們向旗下工業邨的業主購回未被充分利用的物業，以滿足新的需求。我們的願景是將工業邨逐步轉型為企業園，以更好地連貫價值鏈中的相關活動，從研發到生產，並提供所需的配套設施，營造更具吸引力的工作環境。

此外，位於將軍澳工業邨的數據技術中心將於二零二零年啟用，致力促進數據及電訊科技業的發展。同樣位於將軍澳工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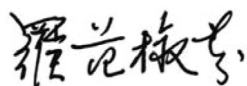
邨的先進製造業中心亦將在二零二二年落成，以支持高端和按需求生產的發展。

在香港科技園公司的附屬公司統籌下，位於落馬洲河套區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規劃進展順利，為與深圳的創科社群進行更緊密的合作奠定基礎；而即將開通的港珠澳大橋和高鐵香港段，將進一步促進香港與大灣區城市之間的合作。

香港創科前景光明

香港正進入創新及科技的黃金時代。在歷屆香港特區政府奠定的堅實基礎上，在目前香港和內地最高領導展現前所未有的決心和支持下，我相信香港可以克服挑戰，成為國際創科樞紐，當中香港科技園公司將繼續發揮關鍵作用。

最後，衷心感謝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會及全體同事在我出任主席期間的鼎力支持。我深信新任主席和董事會成員將帶來新思維，持續為香港科技園公司發展提供策略方向和支持。我祝願香港科技園公司在他們的領導下，在香港和境外的聲譽日隆，碩果豐收。



羅范椒芬 GBM, GBS, JP

主席

行政總裁報告

香港科技园公司於過去一年成果豐碩，振奮人心。憑著政府在財政上給予大力支持，我們得以盡展所長，引領本港創新科技發展。在此關鍵時刻，我們於未來數年推行的每項工作，勢必備受各界關注。

生態圈及社群的成長

回顧過去一年，園區內的夥伴企業、培育公司和科研人員的數目，以至出租率均屢創新高。我們重視園區內每家企業在科研上的貢獻，亦要求它們維持一定比例的科研人員和項目。在這個充滿活力的創科生態圈中，每個會議、每項活動，甚至是每場真人版足球機比賽，都是交流創意、迸發靈感的好機會。

夥伴公司成功是我們唯一的成就

不少人曾經問我「如何衡量香港科技园公司的成功？」對我們而言，成功只是旅程而非終點——這是一次讓夥伴公司持續成長的旅程、一次讓科研工作惠及下一代的旅程、一次讓香港成為區域創新和科技樞紐的旅程。

去年，我們見證了一間從事人工智能人臉識別的公司，成為香港科學園首間科技初創企業「獨角獸」；園區內一間專門研發液體活檢技術的生物科技公司獲併購；而我們的培育計劃畢業成員及夥伴公司亦帶來多項令人鼓舞的喜訊。這些成績得來絕非偶然，而是它們憑著努力不懈、勇於嘗試、堅定不移的決心來追求夢想，屢屢突破技術界限，甚至發展出優良創新的商業模式，一步一步邁向成功。我們深信創科界將迎來更多振奮人心的成功故事，為業內所有人注入強心針。

我們亦致力推展「智慧園區」，將科學園打造成為試行創新方案的生活實驗室，積極在園區中應用、測試及評估智慧出行、智慧生活、智慧環境及智慧市民等範疇的相關技術。未來數

年，我們將投放更多資源，推動更多創新科技的測試和應用，向社會展示智慧城市的無限可能。

各界通力合作

與投資者及企業建立緊密的夥伴關係，是強化創科生態圈的關鍵策略。隨著越來越多投資者對園區內的科技企業表現出濃厚興趣，我們不僅推動資金籌集，亦期望吸引更多投資者參與，打造互惠互利的雙贏方案。我們堅信投資者是科研成果推出市場的關鍵要素，成功必須經過考驗，而投資者正是當中最合適的考官。

在推動市場應用方面，我們透過具代表性的「科學園技術方案業界應用計劃」，促進各類型企業採用本土科技。與此同時，我們亦致力協助夥伴公司發展技術應用、調整改革，以至制定業務計劃及管理方案。計劃自二零一五年成立以來，香港科技园公司已促成50多間企業與超過300間夥伴公司及培育公司會面交流。

我們留意到越來越多大企業開設自家的創科團隊，務求在公司內部激發有如初創企業般的創意思維，這個趨勢促使我們推出「環球創業飛躍學院」，將業界翹楚與培育公司及其他初創公司聯繫起來，因應不同產業確定合作夥伴及培育主題，並招募相關初創企業參與計劃。假如將「科學園技術方案業界應用計劃」視為版本1.0，「環球創業飛躍學院」則是版本2.0，讓初創公司與企業在加速器計劃中緊密合作。

政府全力支持

在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中，行政長官提出八大方向推動新經濟發展，其後政府亦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財政預算案預留500億港元，全方位推動創科發展。這些前所未有的支持，一方面向科學園的工作投以信任一票，同時亦表達出對香港創科未來的十足信心。有關政策充分彰顯香港科技园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克盡己任，成功為香港建設充滿活力朝氣、全力以赴的科研社群。只要同心協力，我們定能為香港的未來帶來重大改變。

不斷追求進步

我們的管治團隊不斷尋求進步，在致力簡化內部流程的同時，亦確保營運符合最高的合規標準。即使我們的規模不斷增長，執行的項目也越來越多，我們仍致力減省不必要的繁瑣程序。這將是一場重要變革，縱使絕非易事，卻是我們必須擁抱的新文化。

大家或許會留意到，近年我們採用了較簡潔、直接和平實的方式製作年報，這正好反映管治團隊嚴謹、務實的工作態度。

香港科技園公司雖然肩負艱巨重任，但我們團隊內每位成員均已準備就緒，全力透過與業界夥伴和持分者之間的協作，為香港帶來光明的未來。



黃克強
行政總裁

我們的成長蛻變

香港科技园公司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一直堅守信念，致力將香港打造為區域創科樞紐。我們與創科生態圈內的不同持分者攜手合作，營造有利的創科環境，促進創科生態圈茁壯成長。

經過多年努力，香港科技园公司已為創科生態圈之蓬勃發展奠下穩固的基礎，亦深明初創企業與創科公司的需要。為協助創新意念走進市場，香港科技园公司展開了蛻變歷程，提供更多元化的增值服務予整個生態圈。我們從主力發展基建及提供共享設施，進一步拓展至支援夥伴公司於不同發展階段的需要。時至今日，我們積極為創科界尋找並創造機遇，為科技創業家提供頂尖的培育支援，同時以不同的平台營造互動的

交流機會，進行知識分享、商業和投資者配對，以及讓科研商品化。我們集中資源，重點發展香港具優勢的創科領域 — 生物科技、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智慧城市，以及金融科技。

香港科技园公司為本地創科發展擔當四大角色，包括讓香港科學園成為本港最大的研發基地、本地領先的初創企業孵化器、創科生態圈的超級聯繫人，以及香港創新、技術及創業的驅動者，以支持工業多元發展。夥伴公司的成就，就是我們群策群力的成果，更鞏固我們將創科發展為本港多元經濟的支柱之決心。

今日的香港科技園

創新科技生態圈

香港創新科技發展勢不可擋，香港科技園公司積極優化各項策略措施，務求不斷壯大創科生態圈，全方位協助提升其創新能力。

我們致力促進夥伴公司和初創公司在本地及國際市場發展，並聯繫官、產、學、研各方面的持分者，構建本地最具規模的研發基地，將創新的科研成果轉化為具市場價值的先進產品及方案。



成果概覽

- 科學園內有 675 間科技公司
- 來自 22 個國家 / 地區的創科人才匯聚園區
- 逾 13,000 名人士在科學園工作
- 逾 9,000 名從事科研的專才
- 首間獨角獸 - 商湯科技
- 自 1992 年起，累計 542 間畢業培育公司
- 超過 70% 畢業培育公司仍在營運
- 現有 263 間培育公司
- 園區公司籌得 12 億港元
- 培育公司籌得資金的按年升幅達 6 倍
- 園區公司贏得 138 個獎項
- 「科學園技術方案業界應用計劃」自 2015 年推出以來，促成 50 間大企業與園區公司建立合作關係
- 逾 350 萬平方呎實驗室及辦公室空間
- 實驗室使用時數達 190,000 小時
- 超過 7,100 名「SPARK」會員
- 51,000 名人士參與「科學探索行」導賞團

除非特別註明，以上為 2017-18 年度成果。

策略據點

香港科技園公司致力提供先進設施及全面支援，以驅動科研、設計和高端生產，全方位促進創科生態圈的蓬勃發展。

香港科學園

科學園是一個創科大本營。在佔地22公頃的科學園內，現建有21幢大樓，面積超過350萬平方呎，為園區公司提供先進的科研辦公室設施、業務支援、完善的實驗室服務及開放的測試平台，全力推動研發、專業交流、投資者配對、業務發展及科研商品化。

工業邨

三個位於大埔、將軍澳和元朗的工業邨，為香港最大規模及以科技為本的工業生產基地。

- 大埔工業邨 — 主要公司為食品製造、媒體服務及時尚產品。精密製造中心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完成翻新，配合落戶公司發展人工智能、機械人技術、物聯網及自動化工作流程等科技。
- 將軍澳工業邨 — 適合重工業、商用製造業、資訊及通訊科技相關服務用途。
- 元朗工業邨 — 涵蓋的產業廣泛，包括醫藥、生物醫學、物流，以及石油化工產品工廠。

創新中心

樓高六層的創新中心位處優越的市中心位置，自二零零六年起，一直匯聚有志的設計人才和公司。隨著Lion Rock 72在創新中心成立，我們所提供之前期創業培育協助及軟著陸支援，吸引了更多來自各大院校的科研團隊。此中心亦成為我們「創業培育計劃」成員的發展基地。

港深創新及科技園

位於落馬洲河套區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地皮面積為科學園之四倍，不僅提供更多空間擴展香港的創科生態圈，園區企業亦可借助大灣區的生產實力及人力資源作進一步發展。二零一七年十月，香港科技園公司成立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有限公司，專門負責園區的上蓋建設、營運、維護及管理。

服務領域

策略重點

隨著政府和業界投放更多資源及大力支持，香港創新科技的動力火速增長，香港科技園公司亦將策略重點聚焦於香港具有領先優勢的科技領域，包括生物醫藥科技、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以及數據與智慧城市發展。

生物醫藥科技

- 生物醫藥科技公司及培育公司總數達 100 間
- 生物醫藥科技支援中心使用時數接近 99,000 小時，按年增長 134%
- 護康儀器創新中心啟用

生物醫藥群組是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增長最快的群組，從科學園園區公司數目及出租面積上可見一斑。生物醫藥科技公司的數量錄得 26% 增長，達 82 間，而生物科技創業培育計劃的培育公司則有 18 間。出租面積與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相比，亦錄得 36% 增長。在眾多範疇中，基因組醫學、細胞療法和再生醫學依然是重點發展的項目。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我們進一步優化「生物科技創業培育計劃」，將其納入生物醫藥群組管理，讓生物科技公司從初創到上市階段，都獲得技術和監管領域專家的全方位支援。

我們致力將科學園打造為生物科技公司，並取得一定成果，如美國生物科技鉅頭兼獨角獸 Grail，與我們的夥伴公司 Cirina 合併並於年內進駐科學園。此外，我們亦成功吸引駝鳥抗體、3D 超聲波、可循環再造塑料和結腸癌診斷等新技術落戶進行研發。我們的培育公司宏聲醫療科技憑藉無創超聲波眼藥導入技術，在世界知名的第 45 屆日內瓦國際發明展上，榮獲「日內瓦特別大獎」(Prize of the State of Geneva)。

專業的生物科技設施

護康儀器創新中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正式啟用，旨在推動醫療護康儀器產品的研發。中心提供共享設施和業務發展諮詢服務，促進原型測試到臨床評估的整個開發過程，亦匯聚生物醫藥器材研發人員及機構，一同並肩發展。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有十間醫療儀器公司進駐護康儀器創新中心，反映業界對設施的需求。

另一項專門的生物科技設施 — 生物醫藥科技支援中心，為本地研究工作提供研發工具和技術支援，促進夥伴公司之間的

知識交流及聯繫。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中心的使用率上升超過一倍，從去年逾 42,000 小時大幅增至年內近 99,000 小時。

業界推廣和發展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我們舉辦多個極具影響力的會議及活動，匯聚了不同持分者，同時加強科學園作為生物醫藥科技研發基地的角色。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與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攜手舉辦「樂齡科技博覽暨高峰會」，探討創新的健康老齡化解決方案，活動吸引超過 40,000 名人士入場。我們亦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與廣州生物醫藥與健康研究院聯合舉辦第三屆「香港與廣州國際幹細胞與再生醫學論壇」，促進本地學術界與內地和國際同儕交流，深入討論先進療法的議題。

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

- 商湯科技成為科學園首間獨角獸
- 設立機械人技術促進中心

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具有龐大潛力，不但可顛覆各種固有的商業慣例，同時為傳統行業注入新動力。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我們透過在科學園設立不同的基礎設施，鼓勵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的應用，並加快業界夥伴之間的合作，針對性地提供解決方案，例如金融機構採用聊天機械人、製造業自動化及供應鏈優化等。

人工智能創新先驅

人工智能公司商湯科技於去年加入獨角獸行列，成為科學園首間獨角獸。商湯科技在二零一七年七月獲得四億美元融資後，其估值已超過 15 億美元，直到二零一八年五月更累積融資超過 16 億美元，估值升至 45 億美元。此外，由港人創立的人工智能公司 Kami 專門研發自然語言處理，先打入歐洲市場，再於二零一八年初將整個研發業務遷至科學園。另一園區人工智能初創公司有光科技為香港大學的衍生公司，並獲投資者如維港投資的支持。

推動機械人技術創新

發展機械人技術方案需要靈活的工作空間作測試以至原型驗證。為應對此日益增長的需求，香港科技園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設立機械人技術促進中心，讓方案供應商及系統整合商得以利用面積達 4,000 平方呎的空間，進行機械人技術開發、整合、組裝、驗證、工廠驗收測試和演示。

機械人創作坊於二零一六年五月開幕，深得機械人技術愛好者的愛戴。年內，創作坊吸引超過 2,000 名訪客及吸納了 400

多名會員，並支援了逾千個項目的設計和開發，成功建立了一個機械人製作者社群。

讓創新人士一展創業家潛能

為幫助對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技術和電子科技範疇有興趣的年輕創新者實踐創新意念，機械人創作坊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九月與艾睿電子及Indiegogo合辦創業比賽「SciTech Challenge」。比賽吸引超過70支隊伍參賽，當中十個項目成功入圍。參賽者經過一連串有關資金籌集、市場推廣、生產及知識產權保障的培訓和研討會後，他們在決賽日向來自不同界別的國際評審小組推介其商業計劃，爭奪冠軍寶座。

數據與智慧城市

- 科學園是政府選定的「智慧社區」試點
- 與夥伴公司合作推出數據分析平台、傳感器測試平台、傳感器實驗室，以及智慧城市創新中心的5G應用測試平台
- 數據工作室擁有超過130組數據集，逾700名開發者註冊為用戶

科學園是香港特區政府於《香港智慧城市發展藍圖》中所指定的「智慧社區」試點，全力推動智慧城市的發展，並以智慧出行、智慧環境、智慧生活及智慧市民四大主題作為主要試驗領域。

數據推動創新

數據工作室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啟用，作為一個中立和安全的平台，供企業分享數據，並讓開發人員社群共同創建解決方案。二零一八年三月，我們進一步擴展數據工作室，與西門子、Hitachi Vantara、中電控股、英飛凌及NVIDIA合作推出數據分析平台，推動智慧城市方案的應用。合作夥伴提供數據、混合式雲端、以數據為中心的工具和軟件，鞏固大數據和物聯網的發展，以數據驅動創新。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數據工作室吸引超過4,000名訪客和700名開發人員註冊為用戶。數據工作室擁有130多組數據集，包羅健康、金融、環境、教育和交通等不同範疇，促進各類應用程式的開發。

傳感器技術之測試平台

傳感器測試平台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推出，為測試最新傳感器技術提供一個開放平台，推進相關創新產品和方案的研發。這平台提供實際環境作傳感器測試，同時收集實時數據和反

饋，以進行評估和分析，而所收集的數據會提供予數據工作室作開發應用程式之用。傳感器測試平台的重點項目包括：

- 可收集水質、空氣及天氣數據的各款智能傳感器
- 智能街道照明所用的24GHz雷達傳感器
- 自二零一八年三月起設置八支智能燈柱進行測試，收集環境和天氣數據，以及行人與車輛流量

我們於年內開設傳感器實驗室，提供3,000平方呎的共享無塵室設施，支援MEMS(微機電系統)傳感器芯片的集成和封裝。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傳感器測試平台及傳感器實驗室的設立，帶動科學園的傳感器公司數目增加28%。

智慧城市之應用發展

由香港科技園公司和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攜手打造的智慧城市創新中心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成立，是香港首個5G創新實驗室，設有5G應用測試平台和機器對機器通訊實驗室，開放予園區和本地公司使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我們夥拍西門子設立智慧城市數碼中心，目標是推動智慧城市應用及解決方案的發展。中心以開放實驗室設計，設有智慧交通測試平台和智慧能源實驗室，讓專家可以針對不同的城市挑戰，如交通擠塞、公眾安全、能源節省及城市規劃等進行研發。

展現智慧城市發展進程

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九月舉行「亞太創新峰會2017—智慧·互聯城市」，體現香港的智慧城市發展願景，吸引了700多名人士參與。峰會翌日舉辦的傳感器技術會議，亦引來200名與會者參加40場商業配對環節。活動期間，園區公司展出超過17種智慧城市技術，包括無人駕駛車、無現金支付、送餐無人機和智能燈柱等。

初創培育

- 自「創業培育計劃」推出以來，已有542間培育公司畢業，其中超過七成仍在營運當中，累積註冊1,015項知識產權，共榮獲558個獎項
- 與國際業界翹楚聯手推出「環球創業飛躍學院」

作為本港最大的創科培育基地，香港科技園公司於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獲中華人民共和國科學技術部頒授為「國家級科技企業孵化器」，為全港首間獲認可授銜之機構，肯定我們在培育

初創公司、栽培人才，以及協助培育公司尋找創投資金方面的成就。

扶植初創生態圈

我們積極提升培育初創公司的力度，讓創科生態圈得以持續發展。自「創業培育計劃」推出以來，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共有542間培育公司成功畢業，當中超過七成仍在營運。培育公司多年來累積取得558個獎項，並註冊了1,015項知識產權。二零一八年三月，香港科技園公司為72間完成計劃的培育公司舉行年度畢業典禮。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共有263間初創公司正在參與「創業培育計劃」，創造超過1,100個就業職位。培育公司更於年內榮獲89個獎項及註冊84項知識產權。

憑業界專業知識 共締造飛躍成果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香港科技園公司進一步加強與私營企業的合作，憑藉其行業專業知識，共同優化我們的培育和加速器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推出的「環球創業飛躍學院」便是其中一個表表者。整個計劃與各領域的業界翹楚攜手，以不同主題制定合適的加速器，為初創公司提供市場驗證和緊貼行業視野的機會，計劃夥伴更有可能採用它們的創新發明。年內，八期不同主題的加速器共吸引了54間初創公司參加，參與的七個夥伴機構包括安創空間、Global Incubator Network (Austrian Startup Incubator)、新松、領展、億利達、拜耳和香港空運貨站有限公司。計劃帶動不少後續進展，包括投資、概念驗證、技術採用和推薦等。

香港科技園公司另一見成效的加速器計劃 — 「企業飛躍計劃」(LEAP@HK)，為高潛力和具擴展條件的增長型初創公司，提供全方位支援，助其進軍地區及國際市場。自計劃於二零一四年推出以來，已培育32間公司，其中十間已經畢業。

全力支持成長期的初創

「科技企業家夥伴合作計劃」讓本地初創社群享用科學園的支援服務及設施，例如實驗室服務，以及參與研討會、活動和展覽等。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有28間夥伴機構參加該計劃，當中包括大學、非牟利機構及共享工作間。

我們與六間本地大學合作緊密，透過政府的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協助由大學團隊組成的初創公司進入我們的培育計劃。該計劃自二零一四年設立以來，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有76個項目入選我們的「創業培育計劃」，而年內，共有24支大學團隊成功獲選參與培育計劃。

創業投資

- 園區公司籌集12億港元資金
- 培育公司所籌集的資金按年增長超過六倍
- 5,000萬港元的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吸引私營界別共同投資超過5.5億港元

香港科技園公司致力為園區公司提供資金募集的支援，將本地初創公司與投資者聯繫起來，促進初創的研發工作，並助其產品或服務推出市場。我們擁有達1,000名投資者的網絡，透過各種投資配對平台和機會，為投資者與具潛力的初創公司搭建橋樑，並於年內籌辦150多場本地和海外一對一和小組投資配對。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我們為超過470間公司提供資金籌集方面的諮詢服務，並協助園區公司籌集創新高的12億港元資金。年內，培育公司、畢業培育公司及「企業飛躍計劃」的夥伴公司合共籌得超過22億港元，較去年增加逾六倍。

共同投資模式 吸引私營投資者

香港科技園公司於二零一五年設立5,000萬港元的科技企業投資基金(CVF)，以共同投資方式與私營基金投資科技初創公司。CVF除為初創公司提供資金外，亦成功推動私營投資者將資金投放在處於起步階段的初創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整個基金已全數承諾投資於九個項目，吸引共同投資者超過5.5億港元的投資金額。

聯繫科技公司與投資者

香港科技園公司於年內舉辦一連串天使投資者及風險投資的募投活動，為園區公司創造集資機會。

「電梯募投比賽2017」(EPIC)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舉行，從458間本地及海外初創公司脫穎而出的100強參賽者，在環球貿易廣場的60秒電梯旅程中，施展渾身解數推介創業構思，競逐投資基金。活動吸引過千人出席，當中超過160名投資者參與業務配對環節。

由香港科技園公司、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滙豐)及香港天使投資脈絡聯合推出的「SPRINTER」計劃，為本港的科技公司提供有系統的培訓和與投資者交流的良機。首輪的「企業家軌道」招募已完成，反應熱烈，共82間公司參與，並已完成四個培訓課程。十間獲選進入第二階段的公司將獲得業務擴展和資金籌集的重點支援。

香港科技園公司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攜手推出「上市之路」平台，開放予處於不同階段及正籌

劃上市的科技公司。該平台協助高潛力的科技公司與國際投資者、金融、法律及商業等範疇專才聯繫，支援其部署首次公開招股。

由香港科技園公司、摩根大通和香港天使投資脈絡攜手推出的「Next Technologist Entrepreneurial Champion」(NxTEC) 培育計劃，向初創公司提供為期兩年的系統化培訓課程，提升其商業及管理技巧，以增加成功募集資金的機會。該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結束，成功培訓218間初創公司，協助它們籌集共780萬美元。

業界應用

- 28間夥伴公司及培育公司的創新方案透過「科學園技術方案業界應用計劃」，獲得企業採用
- 87間園區公司榮獲全球138個獎項

香港科技園公司肩負推動園區公司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的使命，積極擴闊推廣渠道，助它們打入本地和全球市場。

園區公司屢獲殊榮，證明其研發成果廣為市場肯定。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87間園區公司共奪得138個本地、地區及國際獎項。

企業與園區公司技術配對

「科學園技術方案業界應用計劃」提供配對平台，促進企業採用園區公司的創新方案。年內舉辦超過180場商業配對，近140間公司透過計劃向龍頭企業介紹方案，如會德豐地產及滙豐等，共有28項創新發明成功獲企業採用。

「科學園IndustryConnect」服務促進園區公司與業界協會的合作。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計劃促成過百個合作機會，帶動521名工業家與118間夥伴及培育公司之間的交流。通過所舉辦的主題活動及與26間夥伴協會的會面，八項園區公司的創新方案成功獲應用於商業層面。

TecONE為一站式業務支援中心，讓夥伴公司使用香港科技園公司提供的各項資源，協助推動業務發展。於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超過8,700名人士使用TecONE的設施和服務。

與內地和國際更緊密合作

香港科技園公司作為超級聯繫人，積極促進園區公司與內地和國際同儕之間的業務聯繫。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我們接待76個內地代表團，進行國家、省、市的跨境交流。香港科技園公司與內地機構建立高層次夥伴關係。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在與中國科學院及廣州生物醫藥與健康研究院合作下，廣州

香港幹細胞及再生醫學研究中心於科學園正式開幕。二零一七年十一月，香港科技園公司與中國科學院控股有限公司簽署合作諒解備忘錄，共同在大灣區建設創新科技中心。

在國際合作方面，跨群組的協作成功吸引來自七個國家的21間公司於年內進駐科學園。我們接待了過千名代表，遍及來自30多個國家共90多個代表團，並與其開展對話，推廣香港的創科生態圈。我們亦率領12個代表團前往八個國家，將逾百間園區公司與潛在商業夥伴聯繫起來。香港科技園公司與投資推廣署合作，帶領八間夥伴公司參加六月份的「倫敦科技周2017」(London Tech Week 2017)，我們亦於同場舉辦研討會，向在場過百名英國科技公司的高級行政人員介紹香港在國際創科生態圈的重要角色。

嶄新方案的試驗平台

「First@Science Park」計劃為園區公司提供測試及試行新技術的平台，取得實時數據以調整產品。年內，23項創新方案在此計劃中進行測試，包括安裝在科學園建築物內的玻璃幕牆納米塗層、高速光纖網絡系統和太陽能攝影機等。部分創新方案亦於「亞太創新峰會2017—智慧·互聯城市」及「科學園IndustryConnect」活動內展示。

人才栽培

- 職業博覽提供1,000個就業機會，入場人次達5,700
- 「香港18區STEMUp @ Science Park」匯聚來自全港18區400名學生，與18位創科先鋒交流
- 「動感科學園地」吸引36,000多名人士參與

我們深明人才是推動香港創科生態圈的關鍵，故通過各種具教育和啟發性活動，全方位培養學生和畢業生成為未來創科生力軍。

創造就業機會

全港最大的年度科技職業博覽「MakeITYourCareer @SciencePark 2018」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圓滿舉行，過百間園區公司提供近1,000個不同行業的職位，吸引約5,700名人士入場。

香港科技園公司的「Talent Pool求職網站」自推出以來，已成為求職者尋找科技園內工作機會的主要途徑，吸引逾25,000名求職人士登記。年內，夥伴公司及培育公司於此平台上刊登近1,400個招聘職位。

我們舉辦實習計劃，幫助學生體驗實際工作環境，聯繫夥伴公司與新一代創科人才。於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我們與32間夥伴公司安排了104個實習機會。園區公司亦可以申請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實習研究員計劃，以獲得資助聘請本地畢業生作為研發實習生。年內，共有242名畢業生受僱於此計劃。

激發對重點科技領域的興趣

香港科技園公司與香港大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聯合舉辦「DreamCatchers 醫療科技駭客馬拉松2017」比賽，是全港唯一以醫療科技為題材的駭客馬拉松活動。參加比賽的50名來自美國史丹福大學及本港各大院校的學生，需在一周內運用創新思維設計原型方案，解決香港醫療問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12支來自六間本地大專院校的隊伍在香港科技園公司舉辦的「全港大專生機械人大賽2017」中，展現非凡的機械人技術實力，並在業界夥伴的技術支援下，實現其機械人項目和意念。為將機械人技術帶進社區，二零一七年九月，我們特於奧海城舉辦「全港大專生機械人大賽」的表演賽，吸引超過2,000名觀眾。我們亦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起，為在奧海城設立的OC STEM Lab 創意工作室提供設備和諮詢服務，進一步將機械人技術融入社區讓大眾認識。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由香港科技園公司與南華早報合辦的「Classified Post Hackathon」駭客馬拉松活動，吸引超過200名大學生及畢業生組成的50支隊伍參賽。參加者發揮創意，於24小時內運用科學園數據工作室以API形式開放的數據，制訂適用於媒體和保險行業的數碼業務方案。

趣味學習 STEM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我們夥拍明報教育出版和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合辦「香港18區STEMUp@ Science Park」活動，匯聚來自全港18區18間中學的400名參加者，與18間科學園內的科技公司進行創科交流和經驗分享。參與公司更為學生提供設備及建議，讓他們得以完成創新發明，並引發他們對STEM科目的興趣與熱誠。

二零一七年，香港科技園公司成為「Google CS First」的社區合作夥伴，將Google提供的電腦科學教程，融入科學園的機械人工作坊，教授近1,000名中小學生編寫程式及機械人技術。

「動感科學園地」是一個持續推行的活動，旨在激發新一代培養對STEM學科和科技的興趣。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共有超過36,000名學生和家長參加了此活動的趣味工作坊和實驗。此外，51,000名人士亦於年內參與了「科學探索行」導賞團，認識科學園內研發的創新項目。

創新文化

- 「創出香港 MakeITHongKong 3-2-1 Go!」開放日匯聚800多名持分者，見證科學園和園區公司的卓越成就
- 「SPARK」會員人數增至逾7,100人

策動創科，是我們的核心使命。我們將創科帶入生活，為創新而起動，為推動科技而鏗而不捨。我們擁抱敢於顛覆傳統的創新者，重視勇於敗中求勝的大無畏精神，展現「創出香港」風範。香港科技園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推出「創出香港」運動，積極推動社區的創新文化，與香港的創科生態圈在創新旅途上結伴向前，亦致力讓大眾認識科技為社會帶來的裨益，動員社會各界支持和擁抱創科。

創出香港

年內，我們舉辦了一連串「創出香港」活動，團結創科生態圈。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舉行的「MakeITMashUp」活動，吸引870多名園區人士參與。活動讓我們有機會與園區創新者暢談科技如何在不同層面改善生活，同時分享由創業的艱難時刻，到最後開創成功之路的歷程，激勵在場每位人士。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舉行的「創出香港 MakeITHongKong 3-2-1 Go!」開放日繼續秉承「創出香港」精神，超過800名人士齊集科學園，體驗我們作為生活實驗室和研發基地的成果，並參觀園區公司展出的35個創新項目及參與大聚會。香港科技園公司亦藉此機會宣布推出數據分析平台、護康儀器創新中心，以及設置智能燈柱，並同場舉辦「創業培育計劃畢業典禮」。

燃亮科學園社區

科學園的社區會員計劃「SPARK」於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不斷擴展，會員人數增至超過7,100人。我們籌辦各種康樂活動和科技工作坊，凝聚園區的創科精神；並舉行節慶交流活動，為會員提供與外界持分者聯繫的機會。年內，一系列「SPARK」活動共吸引逾4,000名參加者。

明日發展

展望未來

今年，香港的創科生態發展勢頭銳不可擋。香港特區政府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公布撥款100億港元予香港科技園公司；加上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藍圖即將出台，將明確大灣區發展的方向，為本地創科發展帶來無限機遇。香港科技園公司將繼續發揮帶領的角色，促進官、產、學、研攜手合作，善用資源，努力為科技企業打造優越的經營環境，提供各式支援，支持香港邁向國際創科中心。

善用政府撥款

在政府撥款支持下，香港科技園公司將把30億港元投放於興建科研基建和設施，其餘70億港元用作加強對夥伴公司和培育計劃成員的支援，同時加快推動科學園智慧園區的發展等。我們將謹慎並策略性地運用撥款，鞏固香港創科優勢，為社會及經濟作出貢獻。

把握大灣區協同效應

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正在全速推進，香港科技園公司亦不斷提升設施，配合整個生態圈的長遠發展。我們將利用大灣區的資源和優勢互補，合力提升技術創新和科研成果轉化方面的能力，從而推動多元、高增值的經濟發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正在籌建中，落成後不僅為本港的創科生態圈提供更大拓展空間，園區企業亦可乘鄰近內地城市之便，善用其供應鏈、生產實力及人力資源優勢以進一步發展。

擴展智慧園區

香港科技園公司不斷優化旗下設施及增值服務，務求提供更多元化、配備更齊全的創科環境，應對本地創科產業的發展及需要。科學園擴建項目位於科學園三期以西，佔地1.18公頃，

正興建兩座智慧型建築物，項目預期於二零一九年落成。整個擴建項目將提供總樓面面積達834,000平方呎的實驗室及工作空間，針對研發工作、中小企、生物醫藥，以及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發展等需求，並進一步推動智慧園區。

創新斗室將是香港創科行業提供「園區」住宿的先驅，以經濟型的住宿單位，吸引及留住創科人才在科學園進行研發工作。創新斗室樓高15層，總樓面面積為165,000平方呎，提供500個宿位，打造共享居住及工作空間，鼓勵人才進行創意交流和合作。年內，創新斗室已獲批發展及撥款，預計於二零二一年落成。

強化先進製造與數據科技

為推動本地創新與再工業化，香港科技園公司於將軍澳工業邨興建先進製造業中心及數據技術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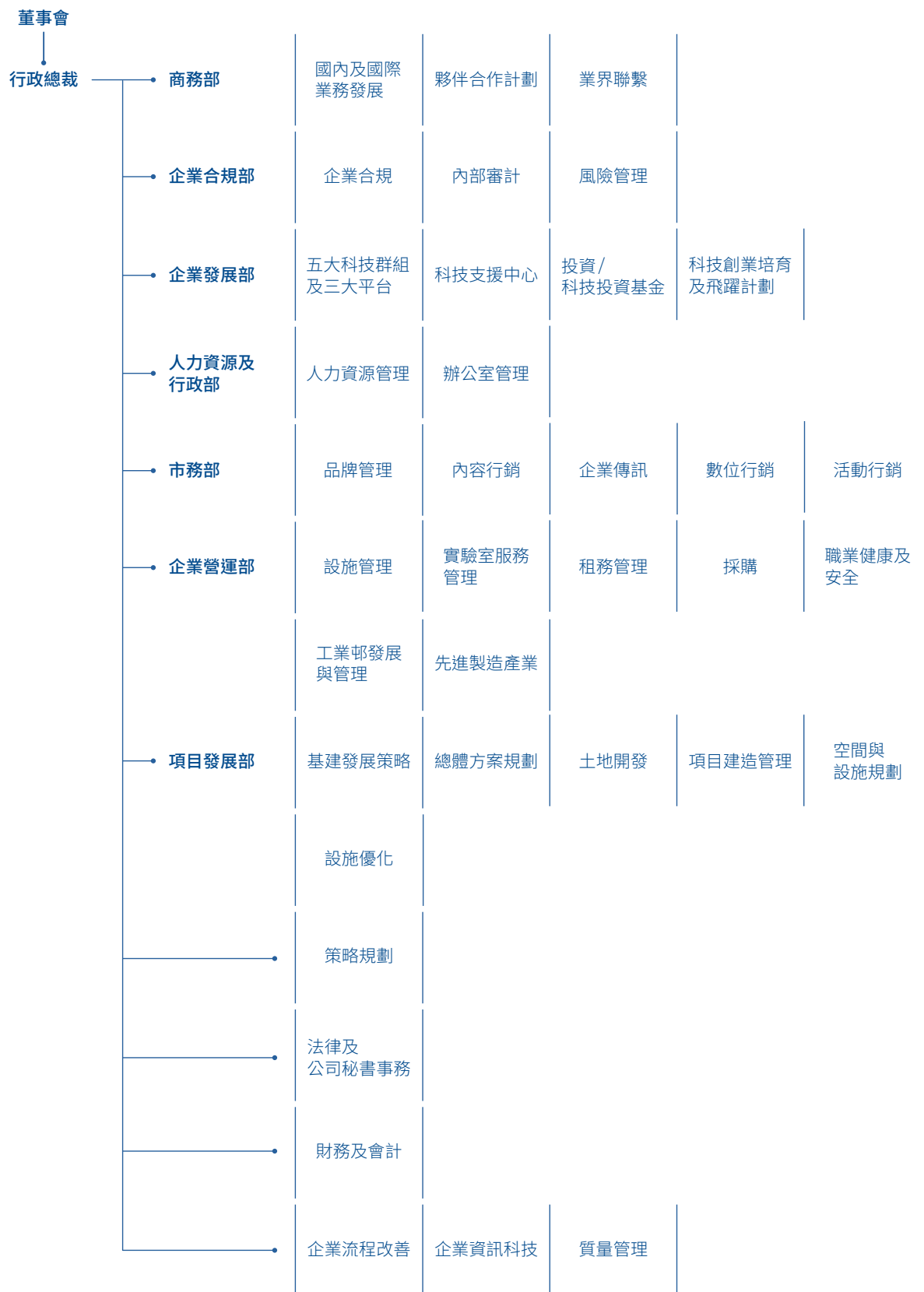
先進製造業中心設有高端製造空間和無塵室，並附設多種共享服務，包括物流、倉庫、原型製造及少量組裝，適合進行訂制化生產、不同規模的原型製造、高增值及按需求智能生產。中心樓面面積共110萬平方呎，預計於二零二二年落成。

數據技術中心以數據科技和資訊通訊科技活動為主要功能，包括低延遲率的金融交易、IT電腦設計或系統整合、數據中心營運支援服務、災難恢復計劃等。中心提供290,700平方呎樓面面積，預計於二零二零年落成。

創科發展在未來日子將持續升溫，香港科技園公司會繼續發揮各策略據點之優勢，包括香港科學園的創科大本營、三個工業邨、創新中心，以及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把握區內新機遇，全力推進創科新時代。

企業發展

公司架構



公司資料

總辦事處

香港
新界白石角
香港科學園
科技大道西2號
生物資訊中心8樓

電話：(852) 2629 1818
傳真：(852) 2629 1833
網址：www.hkstp.org

創新中心辦事處

香港
九龍塘
達之路72號
創新中心1樓129室

電話：(852) 2629 6776
傳真：(852) 2778 4183

工業邨辦事處

大埔工業邨
電話／傳真：(852) 2665 6755

將軍澳工業邨
電話／傳真：(852) 2623 9619

元朗工業邨
電話／傳真：(852) 2479 0224

主要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律師

的近律師行
孖士打律師行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董事會

羅范椒芬議員，GBM, GBS, JP (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退任)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

羅范椒芬女士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中美交流基金會和團結基金會特別顧問及香港 X 科技創業平台的顧問委員。羅女士亦擔任華潤（集團）有限公司的外部董事以及中電控股有限公司、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南旋控股有限公司及五礦地產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女士為香港大學榮譽理學士，於 2009 年獲選為香港大學理學院傑出畢業生。她亦取得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行政碩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教育碩士學位。

羅女士任職香港政府政務官 30 年，曾涉獵多個政策範疇，包括醫療衛生、經濟服務、房屋、土地規劃、民政事務、社會福利、公務員事務、運輸、勞工及人力規劃、教育和廉政工作。

卓永興先生，JP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卓永興先生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卓先生一九八一年畢業於香港大學，並於同年加入政府任職警務督察。他於一九八四年轉職政務職系，並於二〇一七年晉升為首長級甲一級政務官。

卓先生是一名資深公務員，曾在多個決策局及部門服務。他於二〇一〇年底至二〇一四年初出任勞工處處長，並於二〇一四年二月至三月期間出任二〇一四年度政務主任招聘委員會主席。在出任常任秘書長前，他為律政司政務專員。

* 以當然成員身份出任

查毅超博士，BBS（於2018年7月1日獲委任為主席）

福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查毅超博士為福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查博士畢業於美國羅徹斯特理工學院，並取得商學理學士學位。二零零四年，更榮獲香港青年工業家獎。查博士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一零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行政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及香港城市大學工程學博士學位(EngD)。

查博士現時獲多個團體邀請擔任委員，如：

- 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 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有限公司科技委員會主席
- 重慶市政協委員
- 香港工業總會副主席
- 版權審裁處成員
- 企業支援計劃評審委員會委員
- 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評審委員會委員
- 香港理工大學工業及系統工程學系顧問委員會主席
- 香港外展訓練學校行政委員會成員

鄭小康先生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集團總經理兼亞太區營運總監

鄭小康先生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集團總經理兼亞太區營運總監，亦是亞太區執行委員會成員，主管區內20個國家及地區的資訊科技、營運、企業房地產及採購等部門。

鄭先生自荷蘭返港後，隨即加入滙豐銀行電腦部，曾先後負責不同部門的資訊科技，領導多個本地和全球項目，在引進新科技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他除在香港工作之外，自2001年起曾在北美洲的滙豐銀行工作達5年。

鄭先生是滙豐技術服務(中國)有限公司、滙豐環球客戶服務(廣東)有限公司及滙豐環球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主席，亦是越南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印鈔有限公司、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服務有限公司、香港貿易融資平台有限公司及香港資訊科技專業認證局的董事，以及順德聯誼總會翁祐中學獨立校董。

車品覺先生（於2018年7月1日獲委任）

紅杉資本中國基金專家合夥人

紅杉資本中國基金專家合夥人，擁有十幾年豐富的數據實戰經驗，並在實踐中形成了獨特的數據化思考及管理方式。親自領導阿里數據團隊在大數據實踐領域取得了一系列重要成果，包括為阿里建立集團各事業群的業務及決策分析框架，開發智能化的數據產品，成立了驅動集團數據化的運營團隊，成功發起了公共與專有數據資產管理體系，還發布了數據安全規範等。2014年領導阿里數據團隊獲得Top CIO評選為中國最佳信息化團隊；2017年被國家信息中心選為中國十大最具影響力大數據企業家。

蔡宏興先生，BFA, BArch, BSc, MA, MBA, MAIBC, MRAIC, RAIA, HKIA, HKIUD，中華人民共和國一級註冊建築師資格，註冊建築師，認可人士（於 2018 年 7 月 1 日獲委任）

華懋集團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蔡宏興先生擔任建築師和發展商已超過 30 年。他熟悉公共和私人發展項目；他相信設計和建築的力量可提升社會的競爭力。他曾為香港政府、香港機場管理局、港鐵、市區重建局、Public Works Canada、British Columbia Buildings Corporation、非牟利機構及私人企業等提供專業服務。

蔡宏興先生現任華懋集團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他曾任南豐發展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Foster and Partners 董事、香港國際機場建築師及多個赤鱗角基建項目的認可人士。香港國際機場榮獲世界十大建築成就獎，自啓用後屢獲殊榮，其中包括多次獲選為全球最佳機場。

蔡宏興先生現居於香港，而且積極投身社區活動。他是城市土地學會的全球董事，信言設計大使董事，香港城市設計學會理事會成員，建造業創新及科技應用中心董事會成員。蔡宏興先生曾於香港大學任教，更是建築師註冊管理局的前任主席。

鍾郝儀女士

驪住集團董事總經理

鍾郝儀是驪住集團董事總經理，負責企業發展策略。驪住是全球家居和建築的領導者。

鍾女士曾於 IBM 服務 24 年並出任多個高管職位，包括 IBM 東南亞區首席執行官；IBM 中國香港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IBM 副總裁及亞太區法律總顧問等。她也是 IBM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策略委員會委員，制定全球戰略，是其中最早獲委任的亞洲高管。

鍾女士本科為律師。加入 IBM 之前在國際律師行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執業，擅長企業及商業法。

鍾女士熱衷公共服務，現為新加坡科技及設計大學理事會董事、特區政府研究資助局會員、特區政府人力資源規劃委員會非官方委員、個人資料(私隱)諮詢委員會委員及大連市政協委員。她曾出任香港理工大學校董、香港科技大學校董、及香港政府數碼 21 信息科技策略諮詢委員會會員。

何正德先生

s28 Capital 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

星島新聞集團執行董事

何正德先生現任美國科技創投基金 s28 Capital 的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管理著 1.7 億美元的資產。該基金專注於投資利用新科技及數據改善各行各業的初創科技公司。何先生曾投資的公司包括：美國 Palantir、Evernote、Zoom、京東商城 (JD.com) 及南韓 Coupang。

何先生同時亦為星島新聞集團的執行董事。

何先生擁有美國史丹福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及美國杜克大學經濟學學士；他亦獲聘為北京大學最年輕的名譽校董。何先生亦積極參與社會行業服務；包括香港貿易發展局創新科技諮詢委員會，米其林食品指南及 Robert Parker Wine Advocate 的董事會。

何先生亦在 2018 年獲世界經濟論壇選為全球百大年輕領袖。

何超平先生 (於 2018 年 7 月 1 日獲委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

何超平先生是羅兵咸永道合夥人。他在核證及交易相關服務有超過 25 年的廣泛經驗，協助企業籌劃在香港、新加坡及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他亦向香港、內地及跨國公司提供與企業重組、交易、併購相關的顧問意見及協助該等公司進行相關事宜。

何先生一直推動會計行業發展，他在 2015 年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會長，並積極參與香港特區政府的多個專業委員會和法定機構。何先生是香港特區政府金融發展局人力資源小組成員、香港貿發局內地商貿諮詢委員會委員、保險專務上訴審裁處成員、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成員以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上訴委員會委員。他亦被中國財政部聘任為政府會計准則委員會諮詢專家。

盧偉國議員博士工程師，SBS, MH, JP, CEng, FHKIE, FIET, FIMechE, FHKEng, RPE (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退任)

立法會議員 (工程界)

盧偉國博士工程師，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代表工程界別。他現時亦擔任香港品質保證局主席、香港房屋委員會委員、醫管局成員、西九文化區董事局成員等，並曾擔任沙田區議會議員多年。其專業歷練和社會服務，遍及基建、城市規劃、環境、房屋、科技、工業、教育、社區服務等範疇。

盧博士有三十多年跨地域的工程專業、產業管理、科技創新及市場開拓經驗，曾擔任跨國科技集團亞太區總裁、上市電子企業副主席等要職。他在 1992 年獲頒「十大傑出青年」及「香港青年工業家獎」，於 2007 至 08 年度任香港工程師學會會長，現為多間大專院校之榮譽院士及客座教授。

馬衡先生

瑪貝爾鑽飾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馬衡先生現任瑪貝爾鑽飾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主責公司海外和網上零售業務。由 2004 年至今業務已擴展至 22 間網店和平台，顧客遍及 76 個國家和 400 個城市。

馬先生同時亦為本港其中一所大型創業社群「浩觀」的共同創辦人，其會員及校友會人數超過 1200 名，並透過舉辦創業擂台等活動為創新和初創社群建立橋樑、發展創業教育和天使投資。自 2013 年起，超過 200 間初創企業已得到報導並成功籌集逾港幣 17 億的天使資金。

馬先生於美國史丹福大學取得傳播學學士學位，副修計算機科學。回港後，在香港大學取得電子商貿與互聯網計算碩士學位。他同時亦擔任史丹福大學香港校友會董事、團結香港基金顧問、香港貿易發展局珠寶業諮詢委員會成員、香港科技園飛躍計劃評審委員會成員。

麥建華博士, BBS, JP

明愛專上學院及明愛白英奇專業學校校長

麥博士現任明愛專上學院及明愛白英奇專業學校校長，帶領學院邁向聖方濟各大學。麥博士畢業於西澳洲大學工程系，獲一級榮譽，是劍橋大學哲學碩士及博士，並於倫敦城市大學修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麥博士具備多項專業資格，包括英國特許註冊工程師、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會員及英國輪機工程及海事科技學會特許工程師會員。

麥博士連續兩年榮獲香港董事學會頒發傑出董事獎。麥博士擁有豐富管理經驗，為企業及非政府組織出謀獻計，與政府、立法機關及傳媒緊密合作，曾參與大型項目，足跡遍佈歐洲、澳洲、香港及中國。

麥博士熱心社會服務，榮獲銅紫荊星章，現任太平紳士。

麥德華教授, OC, PhD, DSc(Hons), FRSC, FRS (於 2018 年 7 月 1 日獲委任)

多倫多大學醫學生物物理學系和免疫學系教授

瑪嘉烈癌症中心金寶家族乳癌研究所主任

香港大學教授

麥教授在癌症分子生物學和免疫系統等範疇的工作是國際知名的。他是多倫多大學醫學生物物理學系和免疫學系的大學教授、瑪嘉烈癌症中心金寶家族乳癌研究所的主任、安大略癌症研究所高級科學家及香港大學醫學院臨床教授。

麥教授是免疫學基因和癌症基因的世界領袖。他領導的小組，在 1984 年發現人類 T 細胞受體。他對 T 細胞抗原受體基因複製發表的成果已被引用超過 1400 次。自這個里程碑式的發現後，麥教授一直專注解釋免疫反應和腫瘤發生的機制。他率先使用遺傳工程改造的老鼠品種以識別各種免疫疾病或不同類型癌症的相關遺傳易感基因。特別是，他的研究團隊發現 CTLA4 是 T 細胞活化的抑制調節物 (被引用 3,000 次)，為目前臨床使用的自身免疫性疾病抗 CTLA4 劑的開發鋪平了道路。

榮銜包括：

- 加拿大勳章官佐勳銜
- 蓋爾德納國際獎
- 美國國家科學院外籍院士，美國
- 加拿大皇家學會院士
- 皇家學會會士，英國
- 費薩爾國王國際醫學獎
- 通用汽車癌症研究基金會的斯隆癌症研究獎
- 德國的埃爾利希及達姆施泰特獎
- Medicine Doctor Honoris Causa, Karolinska Institutet, Stockholm, Sweden
- Signal Transduction Society/Cell Communication and Signaling (STS/CCS) Honorary Medal 2016

吳永嘉議員，JP (於 2018 年 7 月 1 日獲委任)

立法會議員，工業界（第二）

吳永嘉議員，太平紳士，現為立法會工業界（第二）議員及執業律師，並兼任香港理工大學校董。

吳議員除了為香港—台灣商貿合作委員會主席外，亦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觀察員及香港特區政府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委員。

同時，吳議員擔任重慶市政協委員、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理事、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常務副會長、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織材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香港國酒茅台會副會長兼秘書長。

倪以理先生，JP

麥肯錫公司資深董事兼大中華區總經理

倪以理是麥肯錫的資深董事及大中華區的總經理。倪先生曾服務多間大型的本地及國際銀行和金融集團，負責的項目包括業務轉型、戰略規劃、合併收購、運營整合等等。他是 2008 年及 2012 年出版的「亞洲壽險：未來十年的持續發展」的合著者，在行內極具代表性。倪先生亦多次就金融、管理、青年發展和社會企業的議題發表意見。

他在香港特區政府擔任多項公職，包括香港金融發展局委員會、香港卓越獎學金計劃督導委員會、香港金融管理局的金融基建委員會等。

倪先生積極參與社會服務，服務崗位包括香港「鑽的」主席（一間提供無障礙的士服務的社會企業）、拔萃男書院基金董事、Phillips Exeter Academy 區域會長和哈佛商學院香港校友會前會長。

在香港出生的倪先生早年就讀於拔萃男書院，並擁有哈佛大學經濟學士、哈佛商學院 MBA 及哈佛法學院法學博士。

潘家銘先生，MPH (HK), MPhil (Cantab) (於 2018 年 7 月 1 日獲委任)

瑞士諾華製藥（香港）有限公司醫學顧問

潘家銘先生現在是瑞士諾華製藥（香港）有限公司的醫學顧問。潘先生在香港長大，在生命科學行業中的商業、臨床研發和醫學事務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

他熱衷於政策制定和轉化醫學的影響力，並獲得香港大學理學士，公共衛生（衛生經濟學，政策與管理學）碩士學位和英國劍橋大學實驗醫學碩士學位。

作為一名數碼熱衷者，潘先生喜歡鑽研顛覆性技術如何改變工業行規。他也是創新、科技及再工業化委員會和統計諮詢委員會委員。

史維教授 (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退休)

香港科技大學署理校長兼首席副校長

史維教授為現任香港科技大學(科大)首席副校長，並於2018年2月1日起同時兼任署理校長。史教授亦於近日獲委任為科大下任校長，由2018年9月1日起生效。

史教授在臺灣清華大學取得動力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並於密西根大學取得航天工程學碩士及博士學位。1983至1988年，他在紐約通用電氣研發中心任職研究科學家。1988至2004年，他於佛羅里達州大學任教。2005至2010年，他於密西根大學出任Clarence L.「Kelly」Johnson講座教授及航天工程學系系主任。

史教授是美國航天及宇航學會及美國機械工程師學會院士。曾獲獎項包括美國航天及宇航學會2003年Pendray航天文獻獎、美國機械工程師學會2005年熱能轉換紀念獎及工程師委員會(加州Sherman Oaks分會)2009年傑出教育家獎等。他亦是以色列理工學院理事會成員。

孫寶源先生，JP, 註冊會計師 (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退休)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

孫寶源先生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於事務所服務超過25年。他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專業範圍包括審計、首次公開招股、合併與收購、資本市場交易和商業諮詢。他的客戶包括香港及中國內地企業(H股和紅籌股公司)。

孫先生曾於2009至2014年擔任香港交易所上市委員會委員。孫先生亦是前任地產代理監管局董事、及其紀律委員會和財務及策略發展委員會會員與及前任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董事及其稽查委員會主席。他亦曾任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香港分會會長及現任公益服務委員會會員。

湯曉鷗教授 (於 2018 年 7 月 1 日獲委任)

商湯科技創始人

香港中文大學教授

湯曉鷗教授是商湯科技創始人，也是全球人工智能領域最有影響力的科學家之一。湯教授目前任香港中文大學信息工程系教授，同時還擔任中國科學院深圳先進技術研究院副院長。2005年-2008年期間，湯曉鷗教授擔任微軟亞洲研究院視覺計算負責人。

湯曉鷗教授曾榮獲2009 CVPR (IEEE國際計算機視覺與模式識別會議)最佳論文獎。2014年，他的人臉識別技術成為世界上第一個超過人眼識別能力的計算機算法。這項技術還於2015年榮獲人工智能領域頂級學術會議AAAI首次設立的最佳學生論文獎。湯曉鷗教授是IEEE院士，同時還擔任ICCV (IEEE國際計算機視覺會議) 2009程序委員會主席、ICCV 2019大會主席以及計算機視覺領域兩大頂級國際期刊之一的IJCV主編。

湯曉鷗教授於1996年獲麻省理工學院博士學位，並擁有美國羅切斯特大學碩士學位和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學士學位。

謝迪洋先生 (於 2018 年 7 月 1 日獲委任)

Asia-IO Holdings Limited 創始管理合夥人

謝迪洋先生是 Asia-IO Holdings 之創始管理合夥人，專注於以亞洲為中心的跨境私募直接投資。彼此前是企業養老金管理人洛克斯德馬汀投資管理公司之亞洲私募投資總監，曾被《Chief Investment Officer》雜誌選為「40 Under 40」。彼亦從事科技創業投資多年，並是亞洲創業投資經理人中首位 Kauffman Fellow。彼於美國西北大學榮譽畢業，並擁有 INSEAD 工商管理學位。

徐立之教授 , GBM, GBS, JP

港科院創院院長

徐立之教授是港科院創院院長，香港大學第十四任校長；他亦為香港經綸慈善基金的理事長，中國浙江大學求是高等研究院及國際校區書院院長。在此之前，他曾任加拿大多倫多病童醫院首席遺傳學家和多倫多大學的教授。

徐教授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學士及碩士學位，亦於 1979 年在美國匹茲堡大學取得博士學位。徐博士在人類遺傳學及疾病基因方面的研究，成就卓越。他於 1989 年在第 7 條染色體找出導致囊狀纖維症的缺陷基因；其後，並對該染色體作了深入的基因研究，同時也找出其他多個遺傳病基因。

徐博士發表了超過 300 篇經同行評審的科學論文及 65 篇受邀文章。他亦獲得多個國家級和國際的榮譽，如加拿大皇家學會院士、倫敦皇家學會院士、台灣中央研究院院士、美國國家科學院外籍院士、中國科學院外籍院士、港科院的創院院長及加拿大醫學殿堂榜的桂冠學人。徐教授得到的多項殊榮包括 15 個來自世界各地大學授予的榮譽博士學位、加拿大勳章、安省勳章、法國榮譽軍團勳章。

黃永灝先生 , BBS, JP, FICE, FHKIE, FIHT, FHKIHT, RPE (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退任)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建築部總經理

黃永灝先生現任恒基中國地產有限公司董事、恒基(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及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建築部總經理。

黃先生曾參與多項大型基建工程，包括東江水第 3 期工程、中區半山行人電梯工程、汀九橋設計與建造、赤鱗角機場跑道及停機坪工程、策略性排污第一期工程等。

黃先生為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英國公路學會及香港公路學會之資深會員。彼亦為根據第 409 章工程師註冊條例註冊之香港註冊工程師。黃先生於 2005 年獲委任為太平紳士。彼曾擔任香港建造商會會長、建造業訓練局主席及建造業訓練委員會主席，現為香港建造商會永遠監督、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局成員及港深創新及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委員會

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

羅范椒芬議員, GBM, GBS, JP (主席)
史維教授 (副主席)
查毅超博士, BBS
鍾郝儀女士
盧偉國議員博士工程師, SBS, MH, JP
麥建華博士, BBS, JP
倪以理先生, JP
黃永灝先生, BBS, JP
卓永興先生, JP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鄭小康先生 (主席)
孫寶源先生, JP, 註冊會計師 (副主席)
何正德先生
羅范椒芬議員, GBM, GBS, JP
馬衡先生
徐立之教授, GBM, GBS, JP
卓永興先生, JP

備註：

羅范椒芬議員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財務及行政委員會及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查毅超博士於2018年8月7日退任審計委員會。

盧偉國議員博士工程師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及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史維教授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

孫寶源先生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財務及行政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黃永灝先生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項目及設施委員會及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以下之更新於2018年8月8日起生效：

查毅超博士加入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車品覺先生加入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及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蔡宏興先生加入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鍾郝儀女士加入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何超平先生加入財務及行政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吳永嘉議員加入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倪以理先生加入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潘家銘先生加入項目及設施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湯曉鵬教授加入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

謝迪洋先生加入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及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黃永灝先生, BBS, JP (主席)
盧偉國議員博士工程師, SBS, MH, JP (副主席)
鍾郝儀女士
麥建華博士, BBS, JP
卓永興先生, JP

審計委員會

孫寶源先生, JP, 註冊會計師 (主席)
鄭小康先生 (副主席)
查毅超博士, BBS
馬衡先生
卓永興先生, JP

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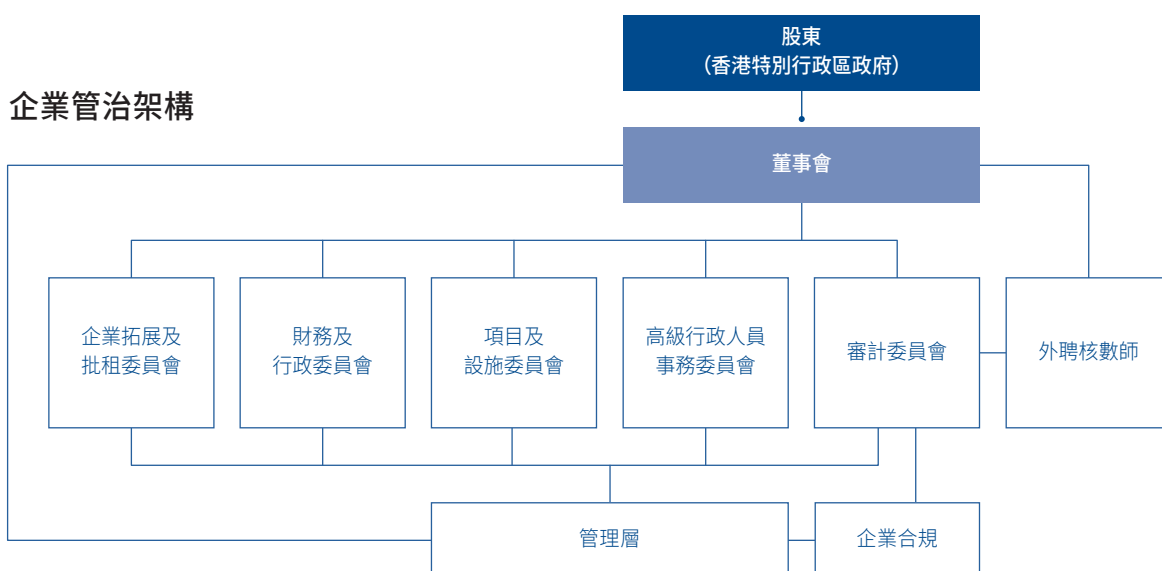
羅范椒芬議員, GBM, GBS, JP (主席)
鄭小康先生
孫寶源先生, JP, 註冊會計師
黃永灝先生, BBS, JP
卓永興先生, JP

企業管治報告

香港科技園公司是根據《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註冊成立的法定機構。我們致力達致及保持最適合香港科技園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需要及利益的高標準企業管治，並以審慎的商業原則進行業務。香港科技園公司已適當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以達致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所載之宗旨。我們深信具透明度、持守問責精神、公平及注重道德操守等重要的處事原則，以致與持分者建立信任，並為香港之利益共同努力。

企業管治架構



董事會

董事會是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管治機構，負責制定香港科技園公司的整體策略方向及政策，並監察其業務管理。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14位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主席及13名董事會成員。主席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行政長官委任，而其他董事會成員則由財政司司長委任。所有董事會成員均不獲酬金，任期一般為兩年，可於任期屆滿後再次獲委任。各董事會成員均有責任真誠地以香港科技園公司的最佳利益為前提行事。各成員明白他們須就香港科技園公司管理、監控及營運事宜對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唯一股東)承擔共同及個別的责任。

董事會成員組成

董事會成員來自不同而與機構業務相關的界別，均擁有豐富的知識、經驗及專長；成員來自各個範疇，包括學術、工業、生物醫藥科技、藥劑、人工智能、金融、投資、貿易、建築、地產、法律及管理諮詢界。其中一位董事會成員(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為公職人員。有關董事會成員的履歷刊載於年報第24至第31頁「董事會」一欄。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及香港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的職能及責任各不相同且相互獨立，以增強獨立性及問責性。

非執行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制定香港科技園公司的整體策略方向及政策。她鼓勵董事會成員對董事會會議上的討論作出全面及有效的貢獻，同時，她亦領導及促進董事會成員就討論事項有效地交流意見。

行政總裁由董事會委任並為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受薪全職僱員，負責領導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管理團隊及員工處理日常業務，並執行董事會的策略決定。

簡介會

新獲委任的董事會成員均獲邀出席簡介會，包括與行政總裁及管理團隊會面，並參觀香港科學園(「科學園」)的主要設施，藉以加深了解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目標、業務計劃及營運。

董事會成員亦獲發一份董事手冊，當中包括香港科技園公司及其委員會的章程文件、香港科技園公司的主要指引和計劃文件。董事會成員明白他們須就管理及監察香港科技園公司事務承擔責任。每位董事均須本著誠信行事，並以香港科技園公司的最大利益為前提。

成員與時並進

為了解創新與科技方面的最新發展情況以及掌握最新企業管治知識及技能，董事會成員出席了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董事會規劃日舉行的「蓋茲基金會對流行病預防的見解 (Gates Foundation view on epidemic preparedness)」講座及廉政公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六日主辦的「管理利益衝突和預防不當公職行為 (Managing Conflict of Interest and Preventing Misconduct in Public Office)」簡介會。

利益申報

董事會成員每年須申報於本地及海外公眾及／或私人公司的所有權益、合夥業務及／或董事職務、受薪工作、公務、經營業務、專業職務或職業，以及所持股權。如有任何更改，董事會成員需於十四日內通知公司秘書。董事利益申報冊可應公眾人士要求供查閱。

利益衝突

在董事會或委員會考慮任何合約或建議時，倘董事會成員涉及直接或間接利益，須根據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申報，並在審批有關議題的過程中避席。董事會成員原則上應避免以其個人身份與香港科技園公司訂立任何業務合約，即不能以個人身份參與投標過程或參與提供貨品或服務。如董事會成員無法避免以個人身份就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合約提出投標，該成員必須遵守香港科技園公司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之管理潛在利益衝突指引。

董事會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策略方向、監督策略性計劃及優化董事會程序的執行，並審批年度預算、主要的企業表現指標、十年財務預測，以及主要的發展和重建項目。董事會監察公司的整體表現，確保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得以實施。董事會亦負責

審批外聘核數師之任命及其薪酬。董事會在年內共舉行六次會議(五次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規劃日)，平均出席率為76%。

主席與作為香港科技園公司唯一股東代表的創新及科技局局長、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創新科技署署長，以及香港科技園公司各委員會主席保持緊密聯繫，並定期與行政總裁及管理團隊會面，檢討香港科技園公司的業務計劃及未來發展方向。

公司秘書及專業建議

所有董事會成員均可取得公司秘書的專業意見和享用公司秘書的服務。公司秘書由董事會委任並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公司秘書向董事會負責，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得到遵守，以及董事會活動能有效地執行。為此，公司秘書協助董事會及管理層跟從不時更新的董事會程序，並協助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充足資料。此外亦設立有關程序，讓董事會成員可就有關的會務事宜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職責，而有關費用由香港科技園公司支付。

承擔責任

董事的責任是確保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年度賬目乃根據法定要求及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香港科技園公司核數師就其對香港科技園公司賬目的申報責任聲明已刊載於本年報第47頁內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常務委員會

董事會負責監察轄下五個常務委員會：

- 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
-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 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 審計委員會
- 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界定其職能、職責及成員。委員會需就其建議及決定向董事會負責。委員會亦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決定。

董事會各成員的會議出席紀錄已刊載於本年報第36頁。

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

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主席為羅范椒芬女士，負責審批香港科技園公司物業租戶的申請，並根據董事會審批的策略計劃批核及監察業務方案及市場推廣計劃。委員會亦持續檢討香港科技園公司的批租指引及條款，並向董事會提出主要修訂建議以供審批。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主席為鄭小康先生，負責審批會計政策，並就年度財政預算及相關的十年財務預算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及審批。委員會就香港科技園公司的財務表現作季度審查。委員會亦檢討租金指引、投資及融資方案、董事會授權之修訂、僱員職級架構、薪酬及福利政策以及薪金調整等事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此外，委員會就人力資源、採購及資訊科技政策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項目及設施委員會主席為黃永灝先生，負責監管及監察基建工程項目、以及有關香港科技園公司物業的可持續發展、安全、健康及環保的方案及設施管理。該委員會亦負責檢討，並向董事會提議基建工程的相關事宜，包括發展大綱規劃及計劃、發展預算、設施供應、批出工程合約和相關人員編制、設施管理及相關顧問服務。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主席為孫寶源先生，負責監管企業合規的工作，並考慮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再委任及辭退事項、服務範圍及核數酬勞。委員會亦審核刊於內部審計報告及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函件的內容，以及管理層的回應，並監察協定措施的執行進度。審計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年度審計賬目、主要會計政策、企業管治常規、財務監管、內部監管及風險管理系統，以確保符合認可的標準，並不斷作出改善。審計委員會與外部核數師及首席合規總監舉行會議，期間並沒有管理層出席。該委員會亦進行自我效率評估，並確認其工作表現具有成效。

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

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主席為羅范椒芬女士，委員包括董事會主席、各委員會主席，以及董事會之當然成員。委員會負責挑選香港科技園公司全體高級行政人員（兩個最高職級——行政總裁和首席總監）以及按年制定表現目標及評核表現。委員會就薪酬政策提出建議，亦會決定高級行政人員的委任、薪酬待遇、浮動薪酬、續聘事宜以及年度薪酬檢討，並考慮人力資源政策變動及董事會界定的任何其他議題。委員會就行政總裁的委任、薪酬待遇、浮動薪酬及續聘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意見，以供審批。

特定項目專責小組

專責小組根據需要成立以處理特定項目。相關行業的專家獲委任為聘任成員，為專責小組提供寶貴經驗及專業知識。

SPX1及IE2.0項目專責小組主席為黃永灝先生（他亦為項目及設施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成立，負責領導SPX1及IE2.0項目的發展，對該等工程項目的設計、採購、建造、現場安全、成本控制及設施管理進行監督及提出建議，並向項目及設施委員會提出建議以供其考慮及審批。年內曾舉行六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83%。

由財務及行政委員會監察的委員會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負責監察投資委員會及認購期權委員會。該等委員會按需要舉行會議。投資委員會主席為行政總裁，負責審批科技企業投資基金的投資及撤資決定，並對基金運作進行監督；而認購期權委員會主席為行政總裁，負責決定所有與認購期權條款和退出有關的事項。年內曾舉行六次投資委員會會議，平均出席率為83%，但認購期權委員會於年內並無舉行會議，該委員會通過文件傳閱審批相關決策。

會議程序

董事會及各委員會均定期舉行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召開特別會議。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規定，在董事會會議上，所有問題須由出席會議的成員以多數票決定。

管理層於會議七天前送呈會議議程及文件。涉及利益衝突的成員將不獲發董事會或委員會有關文件。

公司秘書會記錄會議之討論重點、建議、議決及跟進事宜，委員會決定會記載於相關會議記錄上，並會定期與董事會分享。相關的部門需處理有關之跟進事宜，並於下次會議上報告其進度。

會議出席率

董事會須確保每一位成員均付出充足時間參與公司事務。

董事會成員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的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出席概要如下：

董事會成員	會議	董事會	企業拓展及 批租委員會	財務及 行政委員會	項目及 設施委員會	審計 委員會	高級 行政人員 事務委員會
羅范椒芬議員		6/6	6/6	4/4	-	-	3/3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或其替任人		6/6	6/6	4/4	4/4	3/3	3/3
查毅超博士		5/6	5/6	-	-	3/3	-
陳仕煒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退任)		0/0	0/0	-	-	-	-
鄭小康先生		6/6	-	4/4	-	3/3	3/3
鍾郝儀女士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加入企業拓展及 批租委員會和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4/4	4/4	-	3/3	-	-
何正德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加入財務及 行政委員會)		3/4	-	3/3	-	-	-
梁穎宇女士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2/2	-	-	-	0/1	-
盧偉國議員博士工程師		5/6	3/6	-	2/4	-	-
馬衡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從企業拓展 及批租委員會退任並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 加入審計委員會)		5/6	0/2	2/4	-	0/1	-
麥建華博士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獲委任)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加入企業拓展及 批租委員會和項目及設施委員會)		4/4	2/4	-	2/3	-	-
倪以理先生		4/6	1/6	-	-	-	-
史維教授		0/6	4/6	-	-	-	-
孫寶源先生		3/6	-	3/4	-	3/3	3/3
譚廣亨教授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2/2	-	-	1/1	-	-
徐立之教授		5/6	-	4/4	-	-	-
黃永灝先生		5/6	5/6	-	4/4	-	3/3
黃永成教授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0/2	1/1	-	-	-	-
楊長華女士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1/2	-	-	-	-	-
于常海教授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退任)		1/2	0/1	-	1/1	-	-
平均出席率		76%	69%	89%	85%	86%	100%

備註：

#其中兩次董事會會議及所有委員會會議，包括企業拓展及批租委員會、財務及行政委員會、項目及設施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高級行政人員事務委員會，均由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之替任人代表出席。

管理層及員工

由行政總裁領導的管理層及員工，負責管理香港科技園公司的日常運作及執行由董事會制定的策略，並必須遵守香港科技園公司所訂定之僱員行為守則，以及遵照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所規定的審慎商業原則。

道德操守及文化

香港科技園公司之職業道德行為已於定期進行檢討之僱員行為守則內詳細界定。僱員行為守則涵蓋防止賄賂、利益衝突、收受餽贈及利益、處理機密資料及保密、知識產權、職外業務或僱用、財務、營運及行政交易和知識產權等事宜。香港科技園公司每半年提醒員工必須遵守僱員行為守則，並且定期邀請廉政公署派員向員工講解有關防止賄賂及利益衝突等問題。最近一次新僱員簡布會在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舉行及現有僱員進修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舉行。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香港科技園公司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透明度及問責性。公司設有內部監察系統，以協助董事會評價公司運作的成效及效率、財務報告的可靠性、以及是否符合有關法律及規例。

管理層亦設立投訴舉報程序，以供員工及外界人士就香港科技園公司的財務報告或其他事宜，以保密方式提出有懷疑不當的行為。有關此程序的資料載於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網站。

在企業合規部的協助下，管理層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之COSO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框架，就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年度檢討。COSO 框架包括監控環境、風險評估、監控活動、資訊及溝通，以及監察五項主要元素。此檢討涵蓋所

有重要程序涉及的風險以及風險管理效能。檢討報告由企業合規部進行獨立核證，以確定監控制度的成效。

風險管理是香港科技園公司企業管治的重要部份。香港科技園公司已建立風險管理框架。風險管理框架的詳情、主要風險及主要紓減措施在第41至42頁的風險管理報告中描述。

於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董事會的審計委員會對香港科技園公司風險管理系統和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了檢討及評估。根據風險管理報告及內部監控檢討報告，董事會認為香港科技園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是有效及足夠的。

董事會承認其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有責任檢討該等制度的有效性。董事會認為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企業合規

企業合規部協助董事會及管理層履行不斷改善香港科技園公司企業管治之承諾。企業合規部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匯報，負責協助管理層維持及執行有效的內部監察制度及風險管理，並向董事會就公司的管治提供保持客觀的保證，部門於監察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內部管治上擔當重要角色。

企業合規部以風險為導向，在諮詢管理層的意見後，以不偏不倚的觀點制定審核計劃，並將該計劃呈交審計委員會批核。

企業合規部根據有關風險對財務、業務和各業務單位的活動進行獨立審計。企業合規部將審計結果及改善建議向有關部門主管匯報，以便釐定相應的措施，並跟進該等措施有否落實執行。企業合規部亦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重要事宜。

外部審計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香港科技園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在審閱財務報告的真實性及公平性，以及改進香港科技園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方面擔當重要角色。外聘核數師每年最少與審

計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討論審計範圍(展開工作前)及呈報審計結果。審計委員會每年均審閱核數師確認其獨立性及客觀性之聲明，並與核數師商討由香港科技園公司提出的任何非審計服務的範圍及有關費用。審計委員會及管理層須確保香港科技園公司不會委任有關外聘核數師進行任何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工作。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向香港科技園公司提供核數服務之薪酬為港幣520,948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香港科技園公司提供非核數服務。

授權範圍

董事會的職權及其授予委員會及管理層的職權已清晰界定，並列載於授權範疇一覽表。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對授權範疇一覽表進行年度檢討，並通過一些有關審批權限的修訂，以提高營運效率並同時維持適當的內部監控。

企業管治守則

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第七條規定，香港科技園公司須按照審慎的商業原則營運其業務。儘管香港科技園公司不需要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然而我們於營運業務及達致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所載之宗旨時已參考並自願遵守適用的守則條文，惟下表所列條文除外。

守則條文	不相符原因及對應措施
<p>A.6.5 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發行人應負責安排合適的培訓並提供有關經費，以及適切著重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責任。</p>	<p>香港科技園公司所有董事均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行政長官／財政司司長任命，均為其專業界別的精英，並擁有豐富及最新的相關知識及技能。香港科技園公司亦邀請所有董事參與相關活動及計劃，以豐富他們對於公職人員管治責任以及創新及科技界最新發展資訊的相關知識，以便他們履行董事職責。相關活動及計劃的資訊已派發予董事詳閱。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董事參與活動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34頁中「成員與時並進」一節。</p>
<p>l(i) 為增加透明度，發行人必須列載其年報所涵蓋會計期間的以下資料，以及盡量包括於會計期間後至刊發年報當日前期間的重大事項： 具名列載每名董事如何遵守了A.6.5條。</p>	
<p>A.7.1 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應全部及時送交全體董事，並至少在計劃舉行董事會或其轄下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或協定的其他時間內)送出。董事會其他所有會議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亦應採納以上安排。</p>	<p>在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舉行的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中，會議文件總數的6%未能於會議前三天發出，其中主要涉及包含嚴格保密資料和有關緊急事宜的文件。</p> <p>管理層將遵守文件送交的及時性，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讓董事會在會議前有合理的時間審閱文件。</p>

具透明度

香港科技園公司每年均向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匯報最高兩級管理層(包括行政總裁及總監)人員的薪酬待遇。

為確保充分的透明度,香港科技園公司五名最高薪僱員的全年薪酬於本年報第67頁附註9內披露。

各董事出席會議的紀錄呈報於本年報第36頁。

良好溝通

香港科技園公司與所有持分者維持公開及具透明度的溝通。

香港科技園公司透過多種途徑進行方便及直接的溝通,包括年度傳媒午宴、媒體訪問及發布會,以及參與眾多本地及海外的展覽及會議等。公眾可瀏覽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網站,以查閱及搜尋其各類增值服務、設施、最新消息及活動的資訊。

社交媒體

隨著數碼通訊的迅速發展,過去一年,我們於Facebook及LinkedIn的網頁上持續加入不同內容,以促進與大眾聯繫及互動。該些內容涵蓋於科學園舉行的一系列旗艦營銷活動,包括業界會議上分享的見解及科技趨勢精萃、家長與學生一同參與的科學工作坊,以及初創企業社群的創新資訊和成功案例。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底,我們Facebook的追隨者數目按年增加了15%,而LinkedIn的追隨者數目按年增加45%,讓我們擴大社區接觸層面。

商界展關懷

香港科技園公司致力提倡企業可持續發展及社會責任,以履行企業公民的責任。香港科技園公司連續第十年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商界展關懷計劃」嘉許為「商界展關懷」機構,並為獲頒發「10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的機構之一,肯定了香港科技園公司在樂於捐助社群、傳授知識技術、關懷員工以及愛護環境等方面的貢獻和成就。

贊助

香港科技園公司於本年度先後提供25次場地贊助,向年青一代推廣STEM及創新科技。這些活動包括由創新科技署一年一度舉辦的「創新科技嘉年華」,通過充滿樂趣的親身經驗,喚起公眾對創新科技的興趣;由香港青年協會主辦的「香港學生科學比賽」,目的為提升年輕人對創新科技的興趣,發展他們在科學和科技方面的創意和科學思維,並培養相關知識探究和職業興趣;由香港新一代文化協會科學創意中心舉辦的「香港大學生創新及創業大賽2017」,旨在培養香港大學生的創新理念和創業技巧。

員工栽培

香港科技園公司提供廣泛的培訓計劃,以提高員工的知識和能力。除個人效能培訓外,亦有新開辦的工作坊,如「客戶關係管理」、「情緒智商工作坊」和「運用心理測量工具的溝通工作坊」,以進修新技能。此外,我們同時籌辦一系列課程,以培養中級到高級管理人員的領導能力,如SMART監督證書課程。該課程的核心要素包括自我管理、激勵士氣、發展團隊和情境領導。首個領導能力發展計劃旨在培養未來的領導層,採用非傳統的學習機會,如導師制、突破思維和創業精神、行政會議參與和海外培訓。

香港科技園公司繼續推動工作與生活的平衡,並通過員工主導的興趣小組和運動休閒俱樂部的參與活動加強員工之間的協作。此外,香港科技園公司鼓勵員工參加「公益金便服日」及「公益行善『折』食日」等慈善活動,以及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義工團隊領導的志願服務。他們支持多項社區服務,例如為精神及身體殘疾人士舉辦運動日,為長者提供家訪,以及為低收入家庭的兒童提供香港濕地公園遊覽活動等。

此外,香港科技園公司亦提供實習計劃,以激發大學生對創新科技行業的職業興趣,使他們能夠探索在該行業的職業生涯。

可持續發展

香港科技園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刊發第四份可持續發展報告，涵蓋其對環境、健康及安全、僱員福利及社區參與的願景及具體工作進度，並參照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撰，以電子格式通過香港科技園公司網站和電子通告分發予科學園內的所有夥伴公司。

安全、健康及環保管治

安全、健康及環保對香港科技園公司至為重要。我們的安全、健康及環境管理系統採用風險評估法以識別及減少有關健康、安全及環境的潛在危機及影響。日常運作由安全、健康及環保工作小組統籌，主要負責一般及實驗室的的安全、健康及環保事宜，並向中央安全、健康及環保工作小組匯報。

我們已為僱員及相關租戶、承包商及服務供應商提供易於遵循的程序及指引。總括而言，於二零一七至一八年間，香港科技園公司員工接受安全、健康及環保導向及意識培訓合共超過440小時，全年因工傷導致的損失工作天數為零。

國際管理標準

於二零一七至一八年間，香港科技園公司就其六項ISO管理體系取得第三方認證，當中並無出現不合乎規定的情況：

- ISO 9001 — 質量管理體系
- ISO 14001 — 環境管理體系
- ISO/IEC 17025 — 測試及校正實驗室能力驗證
- OHSAS 18001 — 職業安全健康管理體系
- ISO 27001 —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 ISO 50001 — 能源管理體系

超過十二間培育公司及畢業於培育計劃的初創公司參加香港科技園公司與香港品質保證局合辦的香港品質初創企業註冊計劃，以推廣品質管理。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可持續發展重點

香港科技園公司於整個年度繼續簽署環境局的節能建築計劃約章，並持續參與其他減少廢物及職業健康與安全約章。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重點成果包括：

- 科學園食肆逾11噸廚餘從堆填區轉移及循環再成動物飼料；
- 15,207立方米的冷凝水及雨水循環用於場地灌溉及清潔；
- 透過改善各種資訊科技工作流程及數碼簽署，減少辦公用紙9%（由每人平均7.4令A4紙減少至6.7令）；
- 第一期及第二期全數十三幢大樓於室內空氣質素檢定計劃獲評為「卓越級」；
- 香港科技園公司員工並無與職業健康與安全有關之受傷事故，涉及設施管理辦公室員工及承包商的事故每月少於一次；
- 科學園及將軍澳工業邨的工程項目並無相關受傷報告，及每月均完成獨立安全審查；
- 科學園實驗室並無相關受傷報告，每年對86間租戶／培育公司實驗室進行審查，並為共享工作空間制定新安全指引；
- 科學園及創新中心的食肆繼續執行香港科技園公司的食品安全及衛生計劃；及
- 逐步停止使用一次性塑膠水瓶（1升或更低容量），以減少香港科技園公司活動及科學園自動售賣機（自二零一八年二月起）造成的浪費。

風險管理報告

風險管理是香港科技园公司企業管治的重要部分。為了達到我們的策略目標及實現業務的長期成功，我們必須接受適當的風險及成功地管理現有和新出現的風險。

風險管理框架

策略方向及風險偏好

管理層在董事會監督下，制定了公司的策略方向，並獲得董事會同意其願意承受的有關風險。

管理層對公司的風險管理的有效性承擔管理責任。為此，管理層設立了一套風險管理體系，當中包括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以協助識別、評估、管理及監察可能威脅公司的存在或對其達成策略目標產生重大影響的風險。每一項風險都有其負責人，而行政總裁作為風險管理的主要負責人，須確保責任明確。

此體系另一個目的是培養由上以下推動的風險文化，向員工灌輸風險及監控意識，做「正確的事情」。

管理層每半年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公司的整體及每項風險的概況及其管理成效。

風險管理流程

管理層對每項主要的業務採用一致的風險管理程序。我們建立了風險管控表以提供明確的風險項目、其負責人、有關的監控及應對措施。各部門在日常營運進行風險管理及檢討活動，並至少每季度向管理層呈報風險管控表及匯報風險管理狀況。

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

管理層每半年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匯報風險管理狀況及其成效。企業合規部負責協助審計委員會檢討公司風險管理的成效並提供客觀的保證。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經董事會授權的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是有效及足夠的。

主要風險

公司對固有的主要風險有一套應對的措施，目的是盡量減少發生事故的可能性及／或減低事故的影響。公司的風險將會隨着業務不斷變化及環境而改變。以下是我們現時所識別不同類型的主要風險：

主要風險	說明	主要紓減措施
策略風險	未能加強香港作為創新及科技樞紐地位的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積極與政府各部門溝通，以獲得市場應用、教育培訓、投資等政策方面的支持在全球、本地及中國內地進行推廣活動以吸引優質科研公司落戶香港計劃及運用政府給予的100億元撥款積極吸引及支持科研公司，匯聚更多科技人才

主要風險	說明	主要紓減措施
安全、健康與環境風險	沒有適當的措施以確保公眾安全及環境保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具有第三方認證以協助我們有系統地辨別、評估和處理安全、健康及環境風險：職業健康和 safety OHSAS 18001; 環境管理系統 ISO 14001; 香港科技园公司實驗室的質量管理 ISO9001 提供我們制定的「安全、健康與環境政策與程序」給我們的租戶、員工、承包商、訪客及實驗室用戶作出指引，並進行監管措施 每年進行實驗室巡查和安全檢驗，確保所有租戶的實驗室都遵守和執行我們建議的安全措施 監控食肆的食物衛生標準
資訊保安風險	沒有適當的措施防止保安漏洞而引致資料損失或外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程序及措施，防止保安漏洞 經常注意新出現的網絡安全威脅，並立刻作出應對措施 為員工提供資料安全意識培訓，以提高其有關常見安全漏洞及安全使用電腦的意識 委任專業安全顧問評估系統漏洞，並實施針對安全問題的解決方案
營運風險	公司的程序不足或失效而導致公司的聲譽受損及運作受嚴重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程序及指引給員工並實行監管措施，以減低各種營運及欺詐風險 對各業務單位的活動作出定期審核
聲譽風險	公司的形象受媒體負面報導而受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專業媒體保持緊密的合作關係，並定期分享科研發展的成功個案 在處理負面報導時，抱著誠懇的態度有效地與公眾溝通 繼續檢討及改善事故／危機溝通手冊及指引，讓管理人員作好準備應對事故／危機情況
法律及法規風險	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或沒有履行合約的責任造成的嚴重損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主要的商業活動及計劃尋求法律諮詢 實行監管措施 對各業務單位的活動作出定期審核
財務風險	目前公司的運作模式未能達至財務上自給自足，並能持續營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檢討租金及按市況調整 嚴格控制公司的開支

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同寅謹提交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香港科技園公司之主要業務為促進香港製造及服務行業之科技研究、發展及應用；支援香港發展、轉移及使用嶄新或先進科技；及設立或發展任何正在或將會從事上述有關活動之場地；並管理及控制此類場地之土地及其他設施。香港科技園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業績

香港科技園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政狀況載於本年報51至80頁之財務報表中。

物業、機器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興建中的工程

年內，本集團之興建中的工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工業邨

年內，本集團之工業邨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香港科技園公司之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董事

所有董事均根據《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科技園條例》」）附表2第1(1)、1(2)及1(3)(b)條之規定獲委任及重新委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 (續)

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

姓名	於七月首次獲委任之年份，任期兩年	於七月獲重新委任之年份，任期兩年	於七月再獲重新委任之年份，任期兩年
主席			
羅范椒芬議員, GBM, GBS, JP* (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	2014*	2016	
查毅超博士, BBS#	2018#		
成員			
卓永興先生, JP^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創新科技署署長、 創新科技署副署長或創新科技署助理署長為替任董事)	-	-	-
鄭小康先生	2013	2015	2017
車品覺先生	2018		
蔡宏興先生, BFA, BArch, BSc, MA, MBA, MAIBC, MRAIC, RAIA, HKIA, HKIUD, 中華人民共和國一級註冊建築師資格, 註冊建築師, 認可人士	2018		
鍾郝儀女士	2017		
何正德先生	2017		
何超平先生	2018		
盧偉國議員博士工程師, SBS, MH, JP, CEng, FHKIE, FIET, FIMechE, FHKEng, RPE (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	2012	2014	2016
馬衡先生	2014	2016	2018
麥建華博士, BBS, JP	2017		
麥德華教授, OC, PhD, DSc(Hons), FRSC, FRS	2018		
吳永嘉議員, JP	2018		
倪以理先生, JP	2016	2018	
潘家銘先生, MPH (HK) MPhil (Cantab)	2018		
史維教授 (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	2012	2014	2016
孫寶源先生, JP, 註冊會計師 (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	2012	2014	2016
湯曉鷗教授	2018		
謝迪洋先生	2018		
徐立之教授, GBM, GBS, JP	2014	2016	2018
黃永灝先生, BBS, JP, FICE, FHKIE, FIHT, FHKIHT, RPE (於2018年6月30日退任)	2012	2014	2016

備註：

* 羅范椒芬議員在2014年7月獲委任為主席前，已獲委任為董事，任期由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查毅超博士在2018年7月獲委任為主席前，已獲委任為董事，任期由2014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 香港特別行政區財政司司長根據《科技園條例》附表2第1(1)(b)及(2)條委任相關公職人員為董事會當然成員，任期由2015年11月20日起生效。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益

年度內任何期間，香港科技園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而其目的，或其中一個目的為致令香港科技園公司之董事可藉此購入香港科技園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券。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年末或年度內任何期間，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並無直接或間接於香港科技園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之任何重要合約中佔有重大權益。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獲重新委任為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退任，並於2018年9月12日獲董事會批准，重新委任為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查毅超博士, BBS

主席

香港

2018年9月12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會

(根據《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1至第80頁的香港科技園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8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18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賬面價值的可收回性

請參閱會計政策2.4(d)、2.4(h)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關鍵審計事項
<p>於2018年3月31日，貴集團持有位於香港賬面金額共計8,920,000,000港元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相當於貴集團於該日資產總額的43%。</p> <p>貴集團的香港科學園分部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管理層認為其乃歸於該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一項指示。因此，管理層已估計香港科學園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並且與其賬面金額進行比對。</p> <p>管理層根據使用價值模型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方式是將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賬面價值與預測現金流量的淨現值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的評估存在固有的主觀性質，因為其涉及行使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尤其是在釐定所應用的未來佔用率、租金增長率、終止率及貼現率時。</p> <p>我們把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賬面價值的可收回性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管理層在評估其可回收金額時涉及重大的判斷和估計，而且管理層在作出判斷和估計時可能出現偏差。</p>	<p>我們就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賬面價值的可收回性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估管理層於貼現現金流預測時所採用，識別現金產生單位以及參照現行會計準則中的指引將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方法；• 在我們內部資產評估專家的協助下，評估於貼現現金流預測時採用的關鍵估計及假設(包括所應用的未來佔用率、租金增長率、終止率及貼現率)，方式是將該等估計及假設與歷史業績、公開市場資料作對比以及利用我們內部資產評估專家的行業知識及經驗；• 將本年度實際經營業績與管理層在上一年度可收回性評估時作出的預測經營業績比較，以評估管理層過往預測過程的準確性，與管理層商討辨識出的重大差異，考慮該等差異對本年度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的影響；及• 通過調整未來佔用率及租金增長率進行敏感度分析，以評估管理層就其可收回性評估所達致的結論，以及管理層在進行可收回性評估時出現偏差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何偉明。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8年9月12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附註	2018年 \$	2017年 \$
收入			
租金收入	5(a)	665,723,691	571,844,761
物業管理費、空調及支援設施收入		212,785,773	192,583,520
科技支援中心收入		18,079,397	21,373,869
轉讓費及其他收入		73,546,523	94,065,662
雜項收入		1,690,088	1,831,8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增加		10,145,600	-
		981,971,072	881,699,656
支出			
物業管理及科技支援中心支出	6(a)	(295,683,272)	(273,132,563)
行政及營運支出		(244,128,555)	(204,312,227)
市場推廣及宣傳支出		(37,246,395)	(42,710,356)
培育支援及科技轉移支出		(33,828,429)	(21,517,918)
		(610,886,651)	(541,673,064)
未計利息及折舊之營運盈餘		371,084,421	340,026,592
利息收入	5(b)	163,994,993	54,330,186
利息支出	6(b)	(51,464,621)	(38,787,374)
未計折舊之盈餘		483,614,793	355,569,404
折舊	11	(413,009,157)	(389,544,063)
遞延收入		76,292,256	76,292,257
年內盈餘	7	146,897,892	42,317,59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可供出售投資：年內已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2,060,269	-
年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148,958,161	42,317,598

第56至80頁之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3月31日
(以港元呈列)

	附註	2018年 \$	2017年 \$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8,919,911,178	9,135,623,177
興建中的工程	12	857,376,509	280,730,260
工業邨	13	336,132,068	254,120,679
可供出售投資	14	34,396,502	18,581,6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145,600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16	-	1,829,719,719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157,961,857	11,518,775,523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116,435,119	50,483,43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16	10,555,389,960	8,214,355,15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7(a)	146,845,532	430,529,702
流動資產總值		10,818,670,611	8,695,368,289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599,576,840	432,359,252
預收按金及租金	19	345,716,217	326,229,670
政府貸款	20	87,282,689	94,833,551
流動負債總額		1,032,575,746	853,422,473
流動資產淨值		9,786,094,865	7,841,945,816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8年3月31日
(以港元呈列)

	附註	2018年 \$	2017年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944,056,722	19,360,721,339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2	1,976,855,961	1,947,697,249
政府貸款	20	796,987,456	391,908,002
中期票據	21	1,706,565,537	1,706,426,481
非流動負債總額		4,480,408,954	4,046,031,732
資產淨值		15,463,647,768	15,314,689,607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3	15,210,397,594	15,210,397,594
儲備		253,250,174	104,292,013
權益總額		15,463,647,768	15,314,689,607

經董事會於2018年9月12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查毅超博士, BBS

主席

鄭小康先生

董事

第56至80頁之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已發行股本	累計盈餘	公平值儲備	權益總額
	\$	\$	\$	\$
於2016年4月1日	5,734,397,594	61,974,415	-	5,796,372,009
2017年權益變動：				
發行股份	9,476,000,000	-	-	9,476,000,000
年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42,317,598	-	42,317,598
於2017年3月31日及2017年4月1日	15,210,397,594	104,292,013	-	15,314,689,607
2018年權益變動：				
年內盈餘	-	146,897,892	-	146,897,892
其他全面收益	-	-	2,060,269	2,060,26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146,897,892	2,060,269	148,958,161
於2018年3月31日	15,210,397,594	251,189,905	2,060,269	15,463,647,768

第56至80頁之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附註	2018年 \$	2017年 \$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年內盈餘		146,897,892	42,317,598
調整項目：			
折舊	11	413,009,157	389,544,063
已確認遞延收入		(76,292,256)	(76,292,257)
利息支出	6(b)	51,464,621	38,787,374
利息收入	5(b)	(163,994,993)	(54,330,18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增加		(10,145,600)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之(收益)/虧損	7	(724,005)	195,364
		360,214,816	340,221,956
工業邨增加		(58,388,697)	(28,743,993)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增加)/減少		(11,736,384)	4,241,87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939,957	(12,184,438)
預收按金及租金增加		19,486,547	66,330,858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12,516,239	369,866,2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之款項		(15,008,687)	(30,293,874)
就興建中的工程所付之建築費用		(617,741,853)	(245,223,508)
可供出售投資增加		(13,754,545)	(17,581,688)
收購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增加		(511,315,084)	(9,095,194,020)
已收利息		109,779,688	28,605,84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1,287,26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048,040,481)	(9,358,399,977)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	9,476,000,000
已付利息	17(c)	(51,139,488)	(53,108,018)
政府新貸款所得款項	17(c)	600,000,000	-
償還政府貸款	17(c)	(97,020,440)	(95,604,560)
財務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51,840,072	9,327,287,42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283,684,170)	338,753,699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30,529,702	91,776,003
年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7(a)	146,845,532	430,529,702

第56至80頁之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1 集團資料

香港科技園公司是根據《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科技園條例》」) 成立。香港科技園公司於2001年5月7日註冊成立，合併了臨時香港科學園有限公司、香港工業邨公司及香港工業科技中心公司之所有權利、責任、資產及負債。香港科技園公司之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新界白石角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西2號生物資訊中心8樓。

香港科技園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成立目的是促進香港製造及服務行業之科技研究、發展及應用；支援香港發展、轉移及使用嶄新或先進科技；成立或發展任何正在或將會從事上述有關活動之場地；並管理及控制此類場地之土地及其他設施。

香港科技園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已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全資擁有之財政司司長法團(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1015章財政司司長法團條例單獨成立之法團)註冊。

2.1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按照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彙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個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以下披露本集團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及香港科技園公司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初始應用該等頒佈所引致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於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2.3。

2.2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科技園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下文所載會計政策闡述之以其公平值列賬之資產除外：

- 分類為可供出售之金融工具(參見附註2.4(c))；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參見附註2.4(s))。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以往經驗及相信於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而有關結果乃作為就該等不可基於其他資料來源而顯易地得出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判斷基準。實際之結果可能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作檢討。若會計假設之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將會於該期間確認；若修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作出修訂及其後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且對財務報表有重要影響之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於附註3闡述。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其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影響。然而，附註17(c)已載入額外披露，以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引入之新披露規定，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提供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變動之披露資料，包括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

(a) 分部呈報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列各分部之金額，乃根據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及評估其業績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之財務資料當中識別出來。

個別重要之經營分部不會合計以供財務報告之用，但如該等經營分部之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至監管環境之本質等經濟特性均屬類似，則作別論。個別不重要之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以上大部分條件，則可以合計為一個報告分部。

由於在所呈列之年度本集團所有經營均位於香港，故並無提供地區分部資料。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實體。本集團對該實體有控制權及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之權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當評估本集團是否具有該權力時，只會考慮由本集團或其他人士之實質權利。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於控制權開始日期至控制權終止日期期間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計算。集團間之結餘、交易及現金流以及集團間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均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集團間交易產生之未變現虧損均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之方式對銷，惟僅限於無減值憑證時方予對銷。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如不導致喪失控制權，將作股權交易核算。本集團於綜合股權中持有之控制權益與非控制股權益應予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之變動，但對商譽並無作出調整以及不確認任何盈虧。

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將被視為出售其於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進行會計處理，產生之盈虧則於損益確認。前附屬公司任何留存權益按其於喪失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確認，而該款額將被列作金融資產首次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首次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

於香港科技園公司之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入賬(參見附註2.4(h))。

(c)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初步按公平值列賬，該公平值為彼等之交易價，除非確定初步確認之公平值與成交價有別，且公平值以同一資產或負債於交投活躍之市場上之報價為證，或根據僅使用從可觀察市場得出之數據之估值技術計算得出。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

於證券之投資(即持有作非買賣用途者)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於每個報告期末，公平值會重新計量，任何因此產生之損益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權益內之公平值儲備內分開累積。此之例外情況為，股本證券投資並無同一工具於交投活躍之市場之報價且其公平值無法可靠地計量，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後於財務狀況表確認。

當終止確認該等投資或有關投資出現減值時(參見附註2.4(h))，已於權益確認之累計盈虧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本集團承諾購入/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本集團會確認/終止確認有關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續)

(d)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折舊

除興建中的工程外，物業、機器及設備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參見附註2.4(h))。

折舊乃按每項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按下列年率使用直線法撇銷計算：

— 香港科學園	按租賃之剩餘年期或 $6\frac{2}{3}\%$ *
— 創新中心	按租賃之剩餘年期
— 工業邨大樓	5%
— 工業邨中心大樓	按租賃之剩餘年期
— 實驗室設備及設施	$8\frac{1}{3}\%$ 至 $33\frac{1}{3}\%$
— 貨物改良工程	按租賃年期或 $8\frac{1}{3}\%$ 至 $33\frac{1}{3}\%$ (以較短者為準)
— 傢俬、裝置及設備	5%至 $33\frac{1}{3}\%$
— 車輛	25%

* 折舊率 $6\frac{2}{3}\%$ 適用於香港科學園若干重大電力及機械設備，而其餘物業和其他項目則按租賃之剩餘年期折舊。

香港科學園

香港科學園之興建目的，是以出租以賺取租金及向租戶提供基礎設施，以支持創新及科技發展。香港科學園以實際成本列賬，包括所有直接成本連同有關建築之各項直接及間接費用，並減去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參見附註2.4(h))。

創新中心

創新中心之興建目的，是透過為從事設計及展覽活動之租戶提供設計基礎設施與設備及出租辦公室空間，以支持設計發展。此項物業以實際成本列賬，包括所有直接成本連同有關建築之各項直接及間接費用，並減去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參見附註2.4(h))。

工業邨大樓

工業邨大樓持有作賺取租金，而非用於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或用作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該等物業按實際成本列賬，包括所有直接成本連同有關建築之直接及間接費用，減去累計折舊以及累計減值虧損(參見附註2.4(h))。

工業邨中心大樓

工業邨中心大樓乃作行政用途。此項物業以實際成本列賬，包括所有直接成本連同有關建築之各項直接及間接費用，並減去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參見附註2.4(h))。

倘一項物業、機器及設備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之成本乃按合理分配基礎於該等部分中分配，而每個部分將會分開折舊。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均每年進行檢討。

報廢或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盈虧乃以各項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之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續)

(e) 興建中的工程

正在興建中的工程將以租賃方式向租戶出租，為創新及科技發展提供基礎而建設。興建中的工程是以實際成本列賬，包括所有直接成本連同有關建築之直接及間接費用，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參見附註2.4(h))。

興建中的工程完工及可作擬定用途後，方會計提折舊。於完工後，將按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適當組別重新分類。

(f) 工業邨

工業邨指各工業邨之土地及以實際成本列賬，包括所有直接成本連同有關建築之直接及間接費用，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參見附註2.4(h))。各工業邨之成本包括土地之成本及工業邨中心有關之一些建築費用。至於工業邨中心大樓本身之建築費用，則不包括在工業邨之成本內，而是另行如上文列示。

(g)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決定賦予一項安排(包括一項或連串交易)可於協定期限內使用某一特定資產或多項資產，以換取一次付款或連串付款之權利，則該安排屬於或包含租賃。該決定乃按對該安排之內容所進行之評估而作出，且不論該安排是否屬法定租賃形式。

(i) 租予本集團之資產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約持有之資產，而其中絕大部份風險及擁有權利益均轉移至本集團之租賃乃分類為根據融資合約持有之資產。不會向本集團轉移絕大部份風險及擁有權利益之租賃乃分類為營運租賃。

(ii) 營運租賃支出

倘屬本集團使用根據營運租賃持有之其他資產，則根據租約作出之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以等額方式計入損益賬中；惟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模式則除外。已收取之租賃獎勵在損益賬中確認為總租賃付款淨額之一部份。

(h) 資產減值

(i) 股本證券投資及應收款項之減值

以成本或已攤銷成本入賬之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即期及非即期應收款項，會於每個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以決定有否客觀之減值跡象。客觀減值跡象包括本集團得悉有關以下一項或多項蒙虧事項之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及
- 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顯著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續)

(h) 資產減值(續)

(i) 股本證券投資及應收款項之減值(續)

倘出現任何有關證據，則根據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就可供出售證券而言，於公平值儲備確認之累計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損益確認之累計虧損金額，乃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與現行公平值間之差額，減去先前於損益確認之任何資產減值虧損。

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有關資產公平值之任何隨後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倘公平值之隨後增加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連，則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減值虧損將予撥回。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之撥回於損益確認。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應收款項以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如貼現之影響屬重大，減值虧損以金融資產之賬面金額與該金融資產之原定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該等資產時之實際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之差額計量。如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之風險特徵，例如類似之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會對該等金融資產按整體評估。被整體評估減值之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與集體信貸風險特徵類似之資產之過往虧損情況釐定。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之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連，則減值虧損將在損益內撥回。減值虧損撥回不得導致資產賬面值超過假設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釐定者。

減值虧損直接對應相關資產撤銷，惟包含在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可收回性被視為可疑而非渺茫之應收賬款之已確認減值虧損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減值虧損以撥備賬入賬。若本集團信納收回機會渺茫，被認為不能收回之金額將直接對應應收賬款撤銷，而與該債項有關之撥備賬內任何金額將予撥回。其後如收回以往於撥備賬內支銷之有關金額，則對應撥備賬予以撥回。撥備賬內之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之前直接撤銷之款項，均在損益內確認。

(ii) 其他資產之減值

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內部及外來之信息，以識別下列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或以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存在或減少：

- 物業、機器及設備；
- 興建中的工程；
- 工業邨；及
- 於香港科技園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之於附屬公司投資。

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續)

(h)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之減值(續)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使用除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當時評估之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之獨有風險。倘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減值虧損確認

當資產之賬面值或其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會予以分配，以按比例減低在該單位(或單位組別)資產之賬面值，惟該資產之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減值虧損撥回

倘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虧予以撥回。

減值虧損撥回限於該資產之賬面值，猶如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該等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於確認撥回之年度計入損益中。

(i) 持作重批之已退回物業

持作重批之已退回物業為就重新按地價批出而持有之工業邨土地及廠房，因此，此等資產並未分期攤銷。

持作重批之已退回物業是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

(j)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呆壞賬減值虧損後入賬(參見附註2.4(h))，惟倘應收款項為給予關連人士而無固定償還條款之免息貸款或其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應收款項會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入賬。

(k) 附息借貸

附息借貸於初步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始確認後，附息借貸以攤銷成本列賬，而初始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之任何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l)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且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以成本列賬。

(m)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且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之短期及高度流通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續)

(n) 員工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以及各項非貨幣福利費用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計提。倘遞延付款或結算且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將按現值列賬。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為其全體僱員設有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某個百分比計算，並按照強積金計劃規則須繳付供款時自全面收益表內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本集團繳付之所有僱主供款於存入強積金計劃後即屬僱員所有。

本集團按下列比率為所有合資格僱員向強積金計劃作出僱主供款：

- 服務年期1-5年 基本薪金5%
- 服務年期6-10年 基本薪金10%
- 服務年期10年以上 基本薪金15%

(o)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於能夠合理確定可收取以及可達成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其公平值予以確認。若補助金與一項支出項目相關，則於花費有關擬補償之成本之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若補助金與一項資產相關，則按公平值計入遞延收入賬項，於相關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撥入損益，並對有關資產之折舊進行匹配。

當本集團收取非貨幣資產之補助金，則有關補助金以非貨幣資產之公平值計賬，並於有關資產之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撥入損益，以對有關資產之折舊進行匹配。

倘本集團獲授予不計息或低於市場利率之計息政府貸款以建造合資格資產，則政府貸款之首次賬面值採用實際利率法釐定。因獲授不計息或低於市場利率之計息政府貸款之優惠(即貸款首次賬面值與已收所得款項間之差額)計入政府補助金賬列，並於有關資產之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按年平均攤分撥入損益。

(p)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或香港科技園公司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有關責任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並可作出可靠之估計時，本集團或香港科技園公司便會就時間或金額不定之負債計提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撥備會按預期履行該責任之開支之現值列賬。

倘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不大，或無法就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之估計，則該責任將予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有關可能責任僅將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續)

(q)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倘本集團可能獲得經濟利益並能可靠地計算收入及成本(如適用)時，收入將根據下列方法於損益內確認：

- (i) 營運租賃項下之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之期間內均等地分攤在損益中；惟如另有一種方法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所得之利益模式則除外。所授予之租賃獎勵均在損益中確認為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之組成部分；
- (ii) 管理費、空調及支援設施收入，於提供服務予租戶時確認；
- (iii) 科技支援中心收入，包括(i)儀器租賃及服務費收入，於提供服務予租戶時確認；及(ii)銷售收入，於租戶交付及接納實驗室材料時確認；
- (iv) 來自本集團之承讓人就授予其物業之轉讓費收入，於承讓人向其他人士轉讓物業業權完成時確認；
- (v) 政府批授資產之遞延收益，根據相關資產之租賃剩餘年內根據相關資產之折舊政策於損益確認；及
- (vi) 利息收入於其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r)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資產(其須經過一段長時間才可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而直接借貸成本須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借貸支出在發生當期確認為費用。

借貸成本應在資產開支及借貸成本產生時，並在使資產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予以資本化，以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在使合資格資產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所必須之幾乎全部準備工作實質上已中止或已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s)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公平值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計量。重新計量公平值之收益或虧損隨即於損益確認。

(t) 關連人士

-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之密切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為同一集團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成員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述(續)

(t) 關連人士(續)

- (iv) 實體為第三實體之合營企業且另一實體為第三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立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項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界定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該實體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為集團之一部分)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之密切家庭成員乃指該人士之家庭成員，而預計該等家庭成員與該實體交易時，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下列會計判斷：

(a)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一次釐定其物業、機器及設備是否減值。此舉需對其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使用價值之計算乃按本集團對其預期因使用而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使用貼現率5.5% (2017年：5.5%) 來計算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當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產生重大之減值撥備。於2018年3月31日，經考慮物業、機器及設備累計減值撥備8,919,911,178港元(2017年：9,135,623,177港元)後，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淨賬面值為136,034,512港元。

(b) 應收賬款之減值

應收賬款指可向租戶應收之租金收入。倘可收回款項出現客觀證據，本集團對未來現金流之估計作出考慮。呆賬撥備之金額為資產之賬面值與以金融資產之原來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所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其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於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應收賬款之賬面值分別為11,457,990港元(經扣除呆賬撥備49,705港元)及7,541,882港元(經扣除呆賬撥備86,986港元)(附註15)。

4 營運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按其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三個可呈報營運分部：

(a) 香港科學園

香港科學園分部指有關將香港發展為地區創新樞紐及推動若干重點群組(包括電子、資訊及通訊科技、綠色科技、生物醫療、物料及精密工程)增長的所有服務。其亦涵蓋為協助科技初創公司加快增長所提供的增值服務及全面培育計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b) 創新中心

創新中心分部指就進一步推動香港產品設計及建立品牌能力所提供的創新設計支援服務。

(c) 工業邨

工業邨分部指位於大埔、將軍澳及元朗三個工業邨的多用途土地，租賃對象為從事技術密集型製造及服務行業，以及數據中心、製藥加工、回收及多媒體行業的公司，以配合各產業的增長。

為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營運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業績進行評估。

董事(主要營運決策人)並無匯報或使用分部資產或負債。因此，並無披露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2018年			
	香港科學園 \$	創新中心 \$	工業邨 \$	總計 \$
收入	811,669,525	58,666,965	111,634,582	981,971,072
支出	(555,225,947)	(31,967,100)	(23,693,604)	(610,886,651)
未計利息及折舊之營運盈餘	256,443,578	26,699,865	87,940,978	371,084,421
淨利息收入	14,139,268	198	98,390,906	112,530,372
未計折舊之盈餘	270,582,846	26,700,063	186,331,884	483,614,793
折舊，扣除遞延收益	(314,980,002)	(17,761,712)	(3,975,187)	(336,716,901)
年內(虧損)/盈餘	(44,397,156)	8,938,351	182,356,697	146,897,892

	2017年			
	香港科學園 \$	創新中心 \$	工業邨 \$	總計 \$
收入	698,458,616	57,620,408	125,620,632	881,699,656
支出	(494,673,018)	(33,919,508)	(13,080,538)	(541,673,064)
未計利息及折舊之營運盈餘	203,785,598	23,700,900	112,540,094	340,026,592
淨利息(支出)/收入	(12,907,923)	253	28,450,482	15,542,812
未計折舊之盈餘	190,877,675	23,701,153	140,990,576	355,569,404
折舊，扣除遞延收益	(292,518,421)	(17,224,145)	(3,509,240)	(313,251,806)
年內(虧損)/盈餘	(101,640,746)	6,477,008	137,481,336	42,317,59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5 租金收入及利息收入

(a) 租金收入

此數目代表位於工業園區之香港科學園、創新中心及位於工業邨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b) 利息收入

	2018年	2017年
	\$	\$
以下項目之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63,994,993	54,306,838
— 應收地價賬款	-	23,348
	163,994,993	54,330,186

6 物業管理及科技支援中心之支出以及利息支出

(a) 物業管理及科技支援中心之支出

款項包括物業管理支出266,624,618港元(2017年：242,800,557港元)及科技支援中心支出29,058,654港元(2017年：30,332,006港元)。列賬為物業管理支出包括薪金及其他福利61,762,400港元(2017年：60,153,133港元)以及管理公司支付予其員工及僱員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2,523,169港元(2017年：2,620,811港元)。

(b) 利息支出

	2018年	2017年
	\$	\$
中期票據之利息支出	45,529,051	45,525,662
政府貸款之利息支出	5,935,570	7,593,663
	51,464,621	53,119,325
減：興建中的工程之資本化利息	-	(14,331,951)
	51,464,621	38,787,374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用於釐定符合資本化借貸成本金額的資本化比率為每年2.02%，乃根據用於結算建築費用的平均貸款結餘所產生的利息支出計算。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利息並無資本化。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7 年內盈餘

本集團年內盈餘已扣除下列各項：

	2018年 \$	2017年 \$
核數師酬金	520,948	460,908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附註6(a)所載之物業管理職工成本)：		
— 工資及薪金	184,536,927	169,186,901
— 退休計劃供款	11,745,984	9,571,716
營運租賃費用：機器及設備	2,926,036	4,316,72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之(收益)/虧損	(724,005)	195,364

8 董事酬金

董事並無於年內就其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獲發任何薪酬或津貼(2017年：無)。

9 五位薪酬最高之僱員

本年度五名薪酬最高之非董事僱員詳情如下，已包括香港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之薪酬：

	2018年 \$	2017年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1,829,695	12,189,414
表現掛鉤獎勵	2,935,919	2,935,20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02,910	1,087,939
	15,668,524	16,212,561

年內，行政總裁之薪酬為4,681,376港元(薪金及其他福利：3,601,376港元；表現掛鉤獎勵：900,000港元；退休福利計劃供款：180,000港元)。

薪酬最高之非董事僱員之薪酬及數目如下：

	2018年	2017年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4	2
3,000,001 港元至 3,500,000 港元	—	1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	1
4,000,001 港元至 4,500,000 港元	—	1
4,500,001 港元至 5,000,000 港元	1	—
	5	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10 稅項

根據《科技園條例》第25條，香港科技園公司獲豁免繳納香港稅項以及2018年及2017年本集團轄下之附屬公司並無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								合計
	香港科學園	創新中心	工業邨大樓	工業邨中心大樓	實驗室設備及設施	租賃物改良工程	傢俬、裝置及設備	車輛	
	\$	\$	\$	\$	\$	\$	\$	\$	\$
成本：									
於2016年4月1日	9,639,193,726	204,970,122	44,270,399	938,009	349,244,026	572,731,151	147,449,683	3,116,941	10,961,914,057
增加	18,502,317	-	-	-	152,965	3,969,305	7,622,747	46,540	30,293,874
出售	(4,650,514)	-	-	-	(4,953,522)	(1,832,148)	(1,223,956)	-	(12,660,140)
自興建中的工程轉撥	1,311,643,379	-	-	-	28,722,763	35,753,504	6,061,606	-	1,382,181,252
於2017年3月31日	10,964,688,908	204,970,122	44,270,399	938,009	373,166,232	610,621,812	159,910,080	3,163,481	12,361,729,043
於2017年4月1日	10,964,688,908	204,970,122	44,270,399	938,009	373,166,232	610,621,812	159,910,080	3,163,481	12,361,729,043
增加	-	-	-	-	3,257,250	3,514,808	8,289,664	790,491	15,852,213
出售	(191,926)	-	-	-	(30,501,675)	(101,100)	(1,707,039)	(469,547)	(32,971,287)
自興建中的工程轉撥	9,693,294	-	85,447,335	-	40,726,302	30,542,898	15,154,637	-	181,564,466
於2018年3月31日	10,974,190,276	204,970,122	129,717,734	938,009	386,648,109	644,578,418	181,647,342	3,484,425	12,526,174,435
累計折舊及減值撥備：									
於2016年4月1日	1,892,988,206	69,534,218	28,548,728	378,778	348,355,668	398,061,821	107,963,593	1,908,299	2,847,739,311
年內扣除	295,131,745	4,670,204	2,213,520	25,420	4,444,738	65,758,449	16,685,180	614,807	389,544,063
出售撥回	(3,404,041)	-	-	-	(4,953,522)	(1,608,148)	(1,211,797)	-	(11,177,508)
於2017年3月31日	2,184,715,910	74,204,422	30,762,248	404,198	347,846,884	462,212,122	123,436,976	2,523,106	3,226,105,866
於2017年4月1日	2,184,715,910	74,204,422	30,762,248	404,198	347,846,884	462,212,122	123,436,976	2,523,106	3,226,105,866
年內扣除	314,501,523	4,670,204	2,837,039	25,420	15,822,189	56,550,828	17,976,827	625,127	413,009,157
出售撥回	(191,926)	-	-	-	(30,498,294)	(2,808)	(1,689,191)	(469,547)	(32,851,766)
於2018年3月31日	2,499,025,507	78,874,626	33,599,287	429,618	333,170,779	518,760,142	139,724,612	2,678,686	3,606,263,257
賬面淨值：									
於2018年3月31日	8,475,164,769	126,095,496	96,118,447	508,391	53,477,330	125,818,276	41,922,730	805,739	8,919,911,178
於2017年3月31日	8,779,972,998	130,765,700	13,508,151	533,811	25,319,348	148,409,690	36,473,104	640,375	9,135,623,177

* 該等物業持作出租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 (a)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之租賃物業賬面值為8,697,887,103港元(2017年：8,924,780,660港元)，位於香港並按中期租賃持有。
- (b) 董事認為，由於並無類似物業之活躍市價，故無法可靠地計量本集團持作出租物業之公平值。

12 興建中的工程

	2018年 \$	2017年 \$
年初之賬面值	280,730,260	1,403,963,516
增加	758,210,715	306,814,475
轉撥至物業、機器及設備	(181,564,466)	(1,382,181,252)
轉撥至工業邨	-	(47,866,479)
年終之賬面值	857,376,509	280,730,260

於2018年3月31日，興建中的工程，包括第一期擴建，旨在出租收取租金及為租戶提供可發展創新及科技之基礎設施。

13 工業邨

	2018年 \$	2017年 \$
年初之賬面值	254,120,679	166,370,424
增加	82,011,389	39,883,776
自興建中的工程轉撥	-	47,866,479
年終之賬面值	336,132,068	254,120,679

14 可供出售投資

	2018年 \$	2017年 \$
於權益工具之投資		
— 非上市	27,392,733	18,581,688
— 於海外上市	7,003,769	-
	34,396,502	18,581,68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15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2017年
	\$	\$
應收賬款	11,507,695	7,628,868
減：呆賬撥備(附註15(b))	(49,705)	(86,986)
	11,457,990	7,541,882
預付款項	8,295,502	6,399,22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6,681,627	36,542,323
	104,977,129	42,941,548
	116,435,119	50,483,430

(a) 本集團給予租戶平均14日信貸期，可延至最長30日。於接納新租戶前，本集團會內部評估潛在租戶之信貸質素，並釐定合適之信貸額。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欠，並定期跟進收款情況。

就應收工業邨承讓人之款項而言，本集團收回授予拖欠付款承讓人之物業，且董事認為並無重大信貸風險。於2018年3月31日，由抵押品擔保的應收款項結餘合共930,772港元(2017年：4,118,240港元)。除應收工業邨承讓人及租戶款項外，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欠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貸質素項目。

(b) 年內，呆賬撥備之變動如下：

	2018年	2017年
	\$	\$
年初	86,986	86,986
未收回金額	(37,281)	-
年終	49,705	86,986

列入以上應收賬款呆賬撥備包括個別不可收回應收賬款之撥備49,705港元(2017年：86,986港元)，於撥備前之賬面值為49,705港元(2017年：86,986港元)。

(c) 被視為並無個別或集體不可收回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2017年
	\$	\$
未逾期及減值	4,789,892	1,876,430
逾期1-60日	6,188,247	1,967,083
逾期61-90日	75,689	101,836
逾期91-120日	10,076	21,796
逾期120日以上	394,086	3,574,737
	11,457,990	7,541,882

未逾期及可收回之賬款與眾多不同租戶有關，該等租戶最近無欠款記錄。

已逾期但可收回之應收賬款與多名於本集團之還款記錄良好之獨立租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毋須就此等結欠作出呆賬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有關結欠仍被視為可全額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1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結餘指存放於銀行原本於三個月至兩年內到期之存款。

於2018年3月31日，銀行存款按平均年利率1.65厘(2017年：1.57厘)計息。

1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a) 結餘指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銀行。

(b) 非現金交易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部分實驗室設備及設施，總代價為843,526港元，部分被收購若干新實驗室設備及設施之成本所抵銷。

(c) 財務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銷：

下表詳列本集團自財務活動產生之負債，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財務活動所產生之負債為現金流量曾就此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就此於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財務活動現金流量之負債。

	中期票據	應付利息	政府貸款	總計
	\$	\$	\$	\$
於2017年4月1日	1,706,426,481	10,044,311	486,741,553	2,203,212,345
財務現金流量變動：				
政府新貸款所得款項	-	-	600,000,000	600,000,000
償還政府貸款	-	-	(97,020,440)	(97,020,440)
已付利息	-	(51,139,488)	-	(51,139,488)
財務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	(51,139,488)	502,979,560	451,840,072
其他變動：				
確認遞延收入	-	-	(107,447,628)	(107,447,628)
遞延收入攤銷	-	-	1,996,660	1,996,660
利息支出(附註6(b))	139,056	51,325,565	-	51,464,621
其他變動總額	139,056	51,325,565	(105,450,968)	(53,986,347)
於2018年3月31日	1,706,565,537	10,230,388	884,270,145	2,601,066,07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1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	2017年
	\$	\$
應計費用	498,653,825	386,657,485
其他應付款項	100,923,015	45,701,767
	599,576,840	432,359,252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利息，結算期一般為30日。

19 預收按金及租金

應收租戶按金227,931,435港元(2017年：125,406,175港元)預期於一年後償付。餘額預期將於一年內償付。

20 政府貸款

政府貸款須於以下日期償還：

	2018年	2017年
	\$	\$
即期		
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87,282,689	94,833,551
非即期		
於第二年內到期之款項	88,633,918	96,074,914
於第三年內到期之款項	89,758,644	97,332,192
於第四年內到期之款項	90,896,102	98,605,588
於四年後到期之款項	527,698,792	99,895,308
於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796,987,456	391,908,002
	884,270,145	486,741,553

政府貸款分別於2008年及2018年向政府取得，用以興建香港科學園第二期及第三期。

政府貸款為無抵押，且於年內按政府之「無損益」浮動年利率1.13厘(2017年：1.28厘)計息。香港科學園第二期之貸款分15年向政府償還，還款期直至2022年止。

香港科學園第三期之貸款分6年向政府償還，還款期自2025年起至2030年止。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1 中期票據

	2018年 \$	2017年 \$
中期票據	1,706,565,537	1,706,426,481

為興建香港科學園第三期，香港科技園公司於2014年7月發行855,000,000港元的五年期票據及852,000,000港元的十年期票據，直接交易成本為935,500港元。

中期票據由政府擔保，五年期票據及十年期票據的固定年利率分別為2.12厘及3.20厘。五年期票據及十年期票據應分別於2019年7月11日及2024年7月11日支付。

22 遞延收入

結餘主要指政府就建立香港科學園批授之資產價值，有關資產已於批授日期資本化為物業、機器及設備。有關遞延收入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收入，並對批授相關資產作出相應折舊支出。

23 已發行股本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2018年		2017年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於4月1日	15,210,397,594	15,210,397,594	5,734,397,594	5,734,397,594
發行新股份	-	-	9,476,000,000	9,476,000,000
於3月31日	15,210,397,594	15,210,397,594	15,210,397,594	15,210,397,594

香港科技園公司於2001年5月7日註冊成立，合併了臨時香港科學園有限公司、香港工業邨公司及香港工業科技中心公司之所有權利、責任、資產及負債。香港科技園公司之初步資金1,836,397,594港元，為上述三家機構根據《科技園條例》第17條於2001年5月7日投入香港科技園公司之資產淨額。之後，香港科技園公司在過往年度，分六批發行每股面值1港元的額外3,898,000,000股之普通股予政府，以獲得現金。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發行每股面值1港元的額外9,476,000,000股之普通股予政府，以獲得現金。

於報告期末，香港科技園公司全部合計15,210,397,594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股份已由財政司司長法團（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1015章財政司法團條例單獨成立之法團，由政府全資擁有）註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4 營運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營運租賃安排出租其物業，經磋商之租約年期介乎一至六年。租賃之條款一般都會要求租戶支付按金，並訂明根據當時市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之多項不可取消之營運租賃而將收取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2018年	2017年
	\$	\$
一年內	705,739,505	537,498,380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798,018,498	712,086,534
五年後	10,023,645	14,725,946
	1,513,781,648	1,264,310,860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營運租賃安排租用若干實驗室設備。經磋商之設備租賃期為期一年。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多項不可取消之營運租賃承付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2018年	2017年
	\$	\$
一年內	801,747	874,805

25 承擔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8年	2017年
	\$	\$
已訂約但未撥備：		
— 興建香港科學園	2,278,576,567	225,462,805
— 其他	247,494,858	70,436,644
	2,526,071,425	295,899,449
已獲批准但未訂約：		
— 興建香港科學園	2,089,477,665	4,628,614,773
— 工業邨的發展項目	7,878,786,442	8,167,133,440
— 其他	6,525,460	3,273,348
	9,974,789,567	12,799,021,56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6 主要關連人士交易

香港科技園公司由政府全資擁有。本集團與政府部門、機構或政府控制之實體進行之交易，均被視作關連人士交易，並須於該等財務報表獨立確認。

(a) 除於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結餘及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已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2018年 \$	2017年 \$
政府：			
政府貸款之利息支出	(i)	5,935,570	7,593,663
發行中期票據收到之財務擔保	(ii)	1,707,000,000	1,707,000,000
政府控制之實體：			
租金收入	(iii)	36,760,241	30,984,629
管理費及空調收入	(iv)	13,901,611	12,654,536
儀器租金及採購銷售收入	(v)	4,203,392	4,762,043

附註：

- (i) 政府貸款之利息支出乃按政府之「無損益」浮動利率徵收。
- (ii) 已發行之中期票據由政府擔保(附註21)。
- (iii) 來自政府控制之實體之租金收入乃根據與向本集團之第三方租戶提供之條款相若者釐定。
- (iv) 來自政府控制之實體之管理費及空調收入乃根據與向本集團之第三方租戶提供之條款相若者釐定。
- (v) 來自政府控制之實體之儀器租金及採購銷售收入乃根據與向本集團之第三方租戶提供之條款相若者釐定。

(b) 向對政府未償還之結餘

政府已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貸款額最多1,643,000,000港元，須根據政府發出之還款期分15年償還，並按政府之「無損益」利率計息(附註20)。年內，本集團就興建香港科學園第三方額外提取貸款600,000,000港元(2017年：無)。於2018年3月31日，政府貸款之未償還結餘為999,704,413港元(2017年：496,724,853港元)。

(c) 董事並無於年內就其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獲發任何酬金(2017年：無)。

有關五名薪酬最高之非董事僱員(包括香港科技園公司之行政總裁)之薪酬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承受其日常業務所形成之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透過下述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管理此等風險：

(a)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之浮息政府貸款有關。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對利率風險已作出監察，並在需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根據上述於報告期末金融工具之利率風險釐定利率風險之敏感度。該分析乃假設浮息政府貸款於年內之金額全年不變而編製。

倘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盈餘將減少／增加9,997,044港元(2017年：年內虧損將增加／減少4,967,249港元)。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只向被認可及有信用之第三方提供服務。本集團訂有政策，凡欲按信貸方式交易之租戶，均須接受信用覆核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賬款結餘，故所承受之呆賬風險不大。

至於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以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銀行存款為主)之信貸風險，本集團承受因交易對手違約而形成之信貸風險，最高風險於報告期末等於此等工具之賬面值。

有關本集團因應收賬款而承受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定量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15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維持管理層視為充足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水平以及充足可動用之銀行信貸，以為本集團之業務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年期，並已反映根據本集團最早還款日期計算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

	2018年					
	按需要償還 或三個月內	一年內	二至五年	五年後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賬面值
	\$	\$	\$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89,752,727	9,824,113	-	-	599,576,840	599,576,840
預收按金及租金	72,080,392	45,704,390	226,556,173	1,375,262	345,716,217	345,716,217
政府貸款	-	102,769,928	308,309,783	669,909,955	1,080,989,666	884,270,145
中期票據	-	45,389,995	973,119,215	892,858,654	1,911,367,864	1,706,565,537
	661,833,119	203,688,426	1,507,985,171	1,564,143,871	3,937,650,587	3,536,128,739
	2017年					
	按需要償還 或三個月內	一年內	二至五年	五年後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賬面值
	\$	\$	\$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22,535,132	9,824,120	-	-	432,359,252	432,359,252
預收按金及租金	70,173,732	130,649,763	120,214,800	5,191,375	326,229,670	326,229,670
政府貸款	-	103,198,223	412,792,894	-	515,991,117	486,741,553
中期票據	-	45,390,000	991,245,210	920,122,654	1,956,757,864	1,706,426,481
	492,708,864	289,062,106	1,524,252,904	925,314,029	3,231,337,903	2,951,756,956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並維持穩健之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爭取最大之股東價值。

本集團應經濟狀況變化管理其資本結構及對此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發行新股或籌借額外債務。

截至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內，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任何變動。

本集團透過運用政府資金監察資本。因此，董事認為，呈列本集團之定量資本管理分析將不會為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額外有用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等級

下表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三個公平值等級，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計量之公平值。公平值計量所歸入之等級參照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標準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不使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並無可得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值。

	2018年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	\$	\$	\$
可供出售投資				
— 上市	7,003,769	-	-	7,003,769
— 非上市	-	21,146,733	6,246,000	27,392,73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291,000	7,854,600	10,145,600
	7,003,769	23,437,733	14,100,600	44,542,102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本集團政策為於報告期末在公平值等級間出現轉移時確認轉移。

估值技術

價值基於活躍市場報價並因此分類為第一級之投資包括活躍上市股票。

不被視為活躍之市場交易性根據市場報價、交易商報價或由可觀察輸入數據支持之其他定價來源估值之金融工具分類為第二級。該等金融工具包括投資者最近作出之融資。由於第二級投資包括不在活躍市場交易及/或受限於轉讓限制之情況，故一般根據所獲得之市場資訊作出調整估值，以反映流動性及/或不可轉移性。

第三級包括價值基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金融工具。該等金融工具大部分為零履約價格之認購期權。其價值按經調整資產淨值法、經調整最近融資法、市場可資比較公司法或二項式模型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8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有關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新修訂以及新準則（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採納）。該等新修訂及準則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於下列日期開始或
之後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金融工具</i>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i>來自客戶合約收入</i>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i>租賃</i>	2019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此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就本集團所知，新準則的部份範疇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該等預期影響的進一步詳情將於下文論述。由於本集團尚未完成評估，過程中可能發現其他影響，本集團於決定是否於生效日期前採納任何該等新規定、採取何種過渡方式（倘新準則允許不同方式）時將考慮該等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關於金融工具會計核算的現行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金融資產減值計算和套期會計的新要求。另一方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納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關於金融工具確認和終止確認以及金融負債分類的規定（未作出實質性改變）。新規定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預期影響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有三個主要金融資產之分類類別：(1) 按攤銷成本計量；(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FVTPL」）計量；及(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FVTOCI」）計量。就權益證券而言，不論實體的商業模式，均歸為FVTPL類。唯一的特殊情況是，倘權益證券並非為持作買賣，實體不可撤銷地選擇指定該證券歸為FVTOCI類。倘權益證券指定為FVTOCI類，只有該證券的股息收入會在損益中確認。該證券的所得、損失和減值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且不可轉回。

關於本集團當前歸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一經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資產均為本集團可歸為FVTPL類或不可撤銷地選擇指定歸為FVTOCI類（不可轉回）的權益證券投資。本集團計劃為任何於2018年1月1日持有之投資選擇該指定項目，並在該等投資出現任何公平值變動時將有關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之金額仍將保留在公平值儲備（不轉回），直至出售投資為止。於出售時，於公平值儲備（不轉回）累計之金額轉入保留盈利而非轉回至損益。此政策變動將不會影響本集團之資產淨值及其他全面收益。

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相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金融負債計量和分類要求大體上未發生改變，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歸屬於該金融負債自身信用風險變動的、指定歸為FVTPL類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不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當前不擁有任何歸為FVTPL類的金融負債，因此，該新規定不會對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港元呈列)

28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有關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新減值模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發生損失」模型。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損失事件無需在確認減值損失之前發生。相反，實體要求根據資產和事實及情況，將預期信用損失確認和計量為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或生命週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該新減值模型可能會導致本集團應收賬款和其他金融資產的信用損失的早期確認。根據初步評估，倘本集團於2017年4月1日採納新減值規定，相比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確認之數額，於該日之累計減值虧損不會大幅增加。

29 附屬公司詳情

於2018年3月31日，香港科技園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本集團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STP Assets Holding Limited	香港	10,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STP Corporate Venture Limited	香港	10,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有限公司 (「港深創新及科技園」)	香港	10,000 港元	100%	於落馬洲河套地區成立及發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
CVF ONE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TWO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THREE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FOUR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FIVE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SIX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
CVF SEVEN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不活躍
CVF EIGHT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不活躍
CVF NINE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不活躍
CVF TEN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不活躍
CVF ELEVEN Limited	香港	1,000 港元	100%	不活躍

30 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財務報表已於2018年9月12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